

标段编号：2302-440309-04-01-57475801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能源鹭湖科技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5日

目录

第一章、 投标人业绩情况	6
一、 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6
业绩 1: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 (施工)工程	8
业绩 2: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29
业绩 3: vivo 重庆生产基地 B 地块（一期）-室外工程	46
业绩 4: 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60
业绩 5: 高铁绿廊公园工程	78
业绩 6: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 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工程	93
业绩 7: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工程	106
业绩 8: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121
第二章、 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业绩	145
(1) 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	146
(2) 项目经理职称、职业资格等相关证明文件	147
(3) 项目经理社保缴纳证明	149
(4) 近五年（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算）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且已完工的类 似本项目园林景观施工业绩	150
业绩 1: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工程	150
业绩 2: 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165
业绩 3: 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 520 商储项目绿化及养护工程(四标段)	176
第三章、 企业信用情况	191
第四章、 廉洁投标承诺书	193
第五章、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	194
第六章、 企业性质说明书	196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业绩情况（不评审）	近五年（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算五年）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且已完工的类似本项目园林景观施工业绩（合同金额须 \geq 最高投标限价 50%，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出具时间为准）（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6 个，超过 6 个的，只审查证明材料有效 6 个，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注：（1）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关键页（需体现工作内容、合同价、合同时间、甲乙双方签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施工许可证扫描件。若上述材料不能体现资信要求的项目特征的，还需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盖章的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具体格式详投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投标文件格式。（2）如总承包合同含园林景观工程，合同应体现园林景观工程概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园林景观工程竣工验收时间，如未能体现，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资料或其他文件（如批复文件、图纸、结算资料）；施工许可证如未单独办理，应提供总承包的施工许可证。（3）施工许可证及中标通知书均为佐证该合同真实性的重要支撑文件，如投标人未提供，导致招标人无法核实该合同的真实性，招标人将可能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2	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1. 提供项目经理近半年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近 6 个月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如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成立时间不足 6 个月的企业按照成立年限提供），否则不予认可。2. 近五年（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算）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且已完工的类似本项目园林景观施工业绩（合同金额须 \geq 最高投标限价 50%，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出具时间为准）（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2 个，超过 2 个的，只审查证明材料有效 2 个，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注：（1）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关键页（需体现工作内容、合同价、合同时间、项目经理姓名、甲乙双方签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施工许可证、获奖证书（如有）扫描件。若上述材料不能体现资信要求的项目特征、项目经理在类似项目中承担的职务（角色）的，还需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盖章的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具体格式详投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投标文件格式。如总承包合同含园林景观工程，合同应体现园林景观工程概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园林景观工程竣工验收时间，如未能体现，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资料或其他文件（如批复文件、图纸、结算资料）；施工许可证如未单独办理，应提供总承包的施工许可证。（3）施工许可证及中标通知书均为佐证该合同真实性的重要支撑文件，如投标人未提供，导致招标人无法核实该合同的真实性，招标人将可能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3	企业信用情况（不评审）	信用情况查询途径与查询内容：查询途径以“中国信息执行公开网”为准。查询内容是近一年内企业是否在失信名单内。
4	廉洁投标承诺书（不评审）	具体格式详投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投标文件格式。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不评审）	具体格式详投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投标文件格式。
6	企业性质说明书（不评审）	具体格式详投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投标文件格式。

变更（备案）通知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767771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备案前许可信息： 项目：从事道路客运、货运经营 有效期：

备案后许可信息： 项目：从事道路客运、货运经营 有效期：，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 有效期：

章程备案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普通货运；园林产品生产；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生产。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 普通货运；园林产品生产；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生产；园林产品繁殖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农林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园林产品繁殖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生态修复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农产品、新型肥料的研发及销售；水处理和喷灌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垂直绿化、立体绿化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市政项目及配套项目施工；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交通标志、标线工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造林工程；生态修复工程；清洁服务，消杀，有害生物防治；物业管理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自有业务租赁；信息咨询；特种专业工程；园林机具、工艺陶瓷的销售。（以上建筑工程类项目须凭资质证书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生态修复工程；生态修复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农林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农产品、新型肥料的研发及销售；水处理和喷灌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垂直绿化、立体绿化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市政项目及配套项目施工；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交通标志、标线工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造林工程；清洁服务，消杀，有害生物防治；物业管理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自有业务租赁；信息咨询；特种专业工程；园林机具、工艺陶瓷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第一章、投标人业绩情况

一、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格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1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7266.27	2021年5月31日 (合同补充协议： 2022年4月11日)	2022年5月16日	已完	合格，项目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荣获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类）金奖。
2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曾用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6302.84	2018年12月28日	2021年4月21日	已完	合格，项目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
3	vivo 重庆生产基地 B 地块（一期）- 室外工程	维沃移动通信（重庆）有限公司	3733.24	2022年5月12日	2024年2月22日	已完	合格，项目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
4	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829.61	2024年7月9日	2025年6月30日	已完	合格，项目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
5	高铁绿廊公园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349.12	2019年10月18日	2021年3月26日	已完	合格，项目荣获深圳市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工程类）银奖
6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2274.85	2024年3月4日	2025年4月25日	已完	合格，项目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
7	深圳大悦城二期A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2066.37	2024年4月3日	2025年7月11日	已完	合格，项目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
8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1838.91	2020年4月24日	2022年1月24日	已完	合格，项目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

备注：近五年（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算五年）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且已完工的类似本项目园林景观施工业绩（**合同金额须 \geq 最高投标限价50%**，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出具时间为准）（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6个，超过6个的，只审查证明材料有效6个，**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

（1）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关键页（需体现工作内容、合同价、合同时间、甲乙双方签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施工许可证扫描件。若上述材料不能体现资信要求的项目特征的，还需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盖章的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具体格式详投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投标文件格式。

（2）如总承包合同含园林景观工程，合同应体现园林景观工程概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园林景观工程竣工验收时间，如未能体现，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资料或其他文件（如批复文件、图纸、结算资料）；施工许可证如未单独办理，应提供总承包的施工许可证。

（3）施工许可证及中标通知书均为佐证该合同真实性的重要支撑文件，如投标人未提供，导致招标人无法核实该合同的真实性，招标人将可能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4）以上关键信息请用红色框圈出来，以便招标人核实。

业绩 1: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工程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920170081003001

标段名称：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管养）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施工费用下浮率为：18.32%，即为6126万元，管养费用为699.72万元

中标工期：计划总工期不超过1275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为90日历天，成活期为90日历天，管养期为3年（即109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4-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5-28



查验码：607787382055337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SG2021-02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
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5月31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西起坪西路出迭福山隧道口,东至核电站门口(含睿鹏大道北段约507米),全长约8.7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两侧绿化、边坡复绿、景观照明以及四个节点提升。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图所涉及的园建、绿化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主、副坝加固，新建隧洞，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完善监测设施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__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15 日（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2 日（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其中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成活期 9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贰拾陆万元整（¥61,260,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履约担保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5月31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份,其中正本 贰份,副本 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正肆副份,承包人执 壹正肆副份。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蒋建权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12122

传真：0755-831212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应配合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袁剑越，资格证书号：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60454 号。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按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承包人违约处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

(3) 承包人拒绝按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

以上两种情况均按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承包人违约处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4.6 施工管理人员

(3)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按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承包人违约处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

(4) 承包人拒绝按发包人要求撤换的，应按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承包人违约处罚管理办法》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5 监理人

5.1 监理人的通知

第三部分：合同补充协议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SG2021-021-00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 4月 11 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1年5月31日就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事宜签订了《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SG2021-021，以下简称“原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调整合同价款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现造价咨询单位已根据施工图完成了预算审核，审核造价为72662746.93元，故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将原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五条“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贰拾陆万元整（¥61,260,000.00元）”修改为：“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仟贰佰陆拾陆万贰仟柒佰肆拾陆元玖角叁分**（¥：**72662746.93元**），最终清单综合单价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若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二、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条款如与原合同有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协议条款为准。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所做修改的条款之外，其他事项仍按原合同执行。

三、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十一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五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蒋建权

乙方（公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15112596866

签订时间：2022年 4月 1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第四部分：施工许可证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https://www.sz.gov.cn/szsrnzfxgk/zc/gz/content/post_9453764.html)



深圳市人民政府规章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

(2020年4月28日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8号发布,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营造最优营商环境,按照“投资服务需求、设计服从规划、保证质量安全”的要求,构筑政府管理和项目管理“双流程、双优化、共提效”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利用市财政性资金开展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含水务、交通)等工程项目,但是不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需要上报省和国家审批的重大工程以及油气库、油气长输管线、民爆仓库等重大危险源项目和保密工程。

第三条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遵循科学决策、规范管理,主动服务、优化审批,流程管控、注重绩效,信息共享、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四条 各部门按照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改善职权行使方式,简化审批受理材料,优化办理环节,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实行主办负责制,避免重复审批、重合管理,在审批过程中主动指导,协同推进,积极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施工许可查询 (https://zjj.sz.gov.cn/ztfw/gcjs/xmxx/sgxk/) :

今天是2026年3月30日, 星期一,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施工许可](#)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

[\[返回\]](#)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I标段		
工程编号:	2014-440300-54-01-10200402	发证机关:	大鹏新区城市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9-01-28	证书序列号:	2019-014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	建设规模:	181355.7平方米
建设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文化路口至核坝通道路口(包括春鹏大道、王母圩桥)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10-30	合同竣工日期:	2020-10-29
项目经理:	张国刚	项目总监:	祝建平
施工单位质量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施工单位安全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质量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安全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范围:	雨污水排水管道工程; 电信管道工程; 挡墙护坡工程; 电力管道工程; 软基处理工程; 给水管道工程;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箱涵工程; 路灯照明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1、*** 2020-03-27项目经理由汪杰山(粤144141527307)变更为张国刚(粤144070811977)*** 2019-06-26项目总监由卞玉祥(44013007)变更为祝建平(00324022)2、2019-06-26项目总监由卞玉祥(44013007)变更为祝建平(00324022)		

今天是2026年3月30日, 星期一,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施工许可](#)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

[\[返回\]](#)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II标段		
工程编号:	2014-440300-54-01-10200401	发证机关:	深圳市大鹏新区生态保护和城市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19-01-28	证书序列号:	2019-013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	建设规模:	0平方米
建设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核坝通道路口至核电站门口(包括鹏城桥、核电站小桥)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10-30	合同竣工日期:	2020-10-29
项目经理:	盛杰宇	项目总监:	祝建平
施工单位质量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施工单位安全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质量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安全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范围:	雨污水排水管道工程; 电信管道工程; 挡墙护坡工程; 电力管道工程; 软基处理工程; 给水管道工程;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箱涵工程; 路灯照明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1、2019-06-21:项目总监由卞玉祥(44013007)变更为祝建平(44009482)		

第五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市政
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2022年5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鹏飞路
工程规模	5.2km	工程造价（万元）	7266.27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景观提升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104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CYLZ·粤·0060·壹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震
副组长	祝建平
组员	秦操、叶丰晓、袁剑越、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保宁、刘乾发、叶红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林景观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排水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给水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供电及照明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刘震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项目负责人	刘震
祝建平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祝建平
叶丰晓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监理工程师	叶丰晓
秦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秦操
袁剑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袁剑越
邓满妮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邓满妮
叶根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质量负责人	叶根新
蔡凯裕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安全负责人	蔡凯裕
刘保宁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安全员	刘保宁
刘乾发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施工员	刘乾发
叶红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资料员	叶红蕊
			见证员	姚秉新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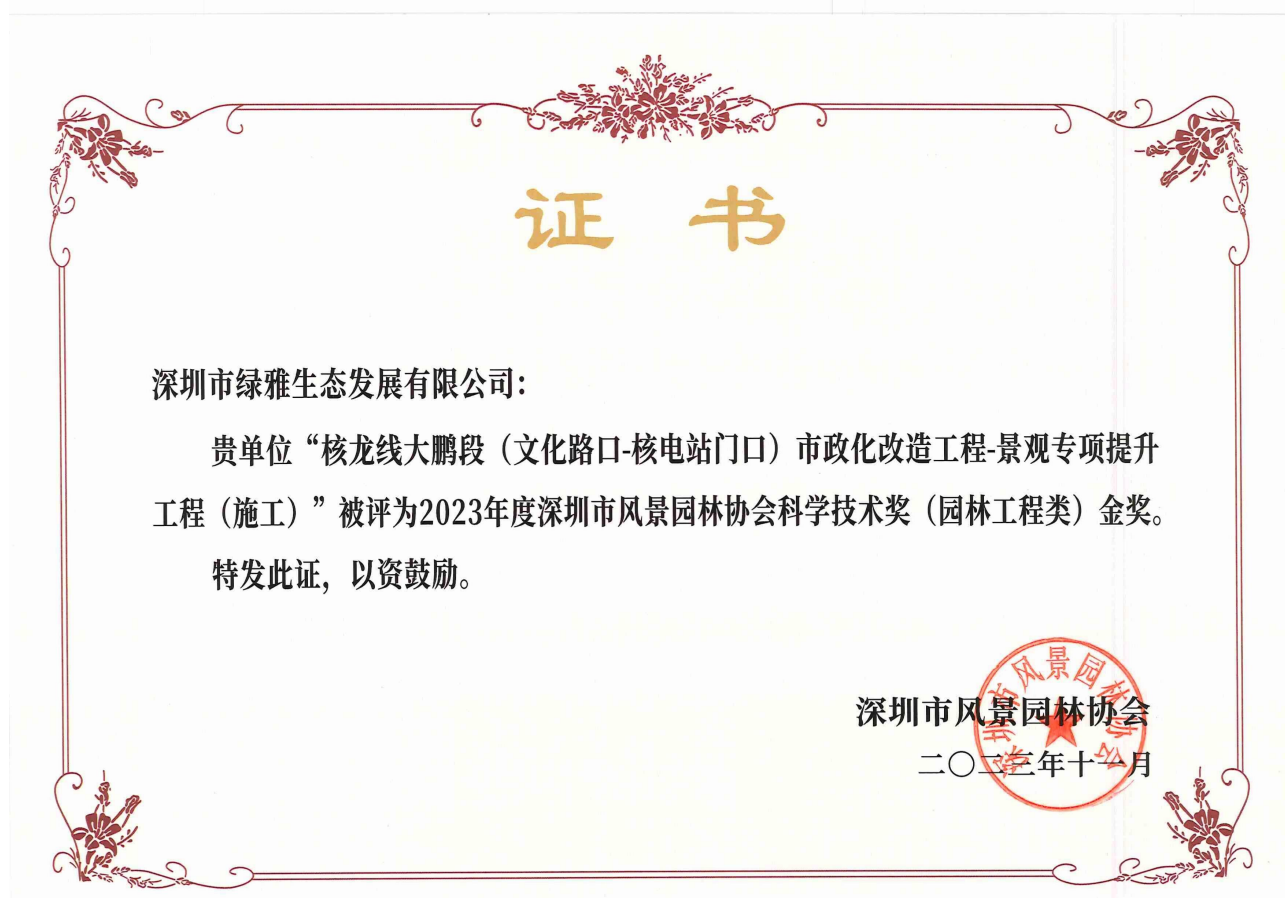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本次竣工验收范围为文化路口至核电站门口，全长约5.2km。主要内容为：道路两侧绿化、边坡绿化、绿化带自动喷淋、景观照明及四个节点提升等。该建设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达到“合格”标准，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验收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第六部分：其他补充证明资料

获奖证书



履约评价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竣工）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1年7月12日 至 2022年5月16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 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袁剑越、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 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 (施工)		承包范围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西起坪西路出迭福山隧道口,东至核电站门口(含睿鹏大道北段约507米),全长约8.7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两侧绿化、边坡复绿、景观照明以及四个节点提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程合同价	7266.27469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06.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1.12.12	合同工期	180
实际开工日期	2021.07.12	实际竣工日期	2022.05.16	实际工期	308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	
技术经济实力				18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4	
工期控制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2	
合计				98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经理选择, 配合良好 2022.5.16 (建设单位公章)					
综合评价			优良		

业绩 2：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1804240002001

标段名称：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中标价：6302.838465万元

中标工期：3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11-1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伍法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12-24



查验码：1041727953268901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副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 包 人：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横跨龙华、大浪、福城街道，起点为深化快速路华荣路口往西 140 米，终点为观天路往北 1 公里处，长约 5970 米，总设计面积约 14.9 万平方米，项目通过拟对 1 座隧道、9 座跨线桥、4 座人行天桥、渠化岛、人行道等进行提升改造，优化绿化景观，同时完善照明、给排水等配套设施。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所涉及的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景观工程及安
装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米宽: __米高: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开工日后顺延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叁佰零贰万捌仟叁佰捌拾肆元陆角伍分（¥63028384.6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柒万贰仟玖佰陆拾柒元柒角伍分（¥872967.75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玖仟（¥639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贰万（¥112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合同正文（含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补充条款）、补充协议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及本补充协议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2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订合同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40300053983602N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98号1

栋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33670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龙华支行

账号：44201555400058011111

经办人：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346040H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绿化大厦四楼

邮政编码：51804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121222

传真：0755-8312122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讯、道路的接驳、开通；清理、清除（含外运）与恢复有关构筑物 and 障碍物。

2、根据现场施工的需要确定红线外临时占地（含占道）的位置、范围，办理红线外临时占地（含占道）、租赁房屋的租用手续。

3、办理接停水、接停电、中断和疏导道路交通、占用市政公共设施等相关手续。

4、办理施工许可、竣工验收备案等相关手续。

以上工作内容均由承包人负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4 承包人

4.2 承包人的工作

(1) 承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③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费用承担方式为：承包人向发包人、监理各提供不少于 20 平方米施工场地的办公场所；不少于 20 平方米的生活用房；满足施工现场发包人、监理所需的办公设施和生活设施等。

以上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需按月支付的必须准时按月支付），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⑧ 承包人应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和满足合同工期的情况下，承包人应在 10 天前向发包人提交 8 套竣工资料。

⑨ 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除通用条款、专用条款约定，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刘庆煜，资格证书号：粤中职证字第 1200102140473 号。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1 万元 / 人次罚款，在当月的进度款中扣除。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第三部分：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3012019012408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发证日期：2019-01-24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工程名称	深华快速路-福龙路立交工程(一期)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规模	<p>本项目包含部分主线、地面辅道、6条匝道。主线长505m，采用城市快速标准，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80km/h，全部为桥梁；地面辅道起点位于规划高峰路，终点与主线终点一致，长931m，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40km/h，其中路龙华河5座桥：6条匝道总长约7.66km，按单向双车道宽、设计车速40km/h标准建设，其中单洞隧道2座共926m，匝道桥梁长约5.2km，路基约1.5km。</p>	合同价格	101150.66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达源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波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清明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孙鹏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耿洪	总监理工程师	王树友
合同工期	2019-01-24 ~ 2021-01-24		
状态	正常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https://www.sz.gov.cn/szsrnzfxgk/zc/gz/content/post_9453764.html)



深圳市人民政府规章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

(2020年4月28日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8号发布,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营造最优营商环境,按照“投资服务需求、设计服从规划、保证质量安全”的要求,构筑政府管理和项目管理“双流程、双优化、共提效”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利用市财政性资金开展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含水务、交通)等工程项目,但是不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需要上报省和国家审批的重大工程以及油气库、油气长输管线、民爆仓库等重大危险源项目和保密工程。

第三条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遵循科学决策、规范管理,主动服务、优化审批,流程管控、注重绩效,信息共享、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四条 各部门按照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改善职权行使方式,简化审批受理材料,优化办理环节,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实行主办负责制,避免重复审批、重管理,在审批过程中主动指导,协同推进,积极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第四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深园绿竣—3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日期： 2021年4月21日



园 林 绿 化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第 1 页 共 3 页

续深园绿竣—3

工程名称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规模	面积约 14.9 万平方米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19年 4 月 28 日
勘察单位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4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翰博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期	(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6302.838465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万元)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验收范围及数量:

起点为深化快速路华荣路口往西 140 米, 终点为观天路往北 1 公里处, 长约 5970 米, 总面积约 14.9 万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座隧道、9 座跨线桥、4 座人行天桥、渠化岛、人行道等进行提升改造 (优化绿化景观、完善照明、给排水等配套设施)。具体工程量详见合同清单及竣工图。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竣工验收结论:

2021年1月4日,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工程正式竣工通过初验,绿化部分进入90天的养护管理期,2021年4月21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对该工程绿化部分进行养护管理工作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刘庆煌 2021年4月21日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袁恩军 2021年4月21日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秦梓 2021年4月21日	建设单位	经一致通过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冯志华 2021年4月21日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4月21日	接算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第 3 页 共 3 页

续深园绿竣—3

依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验收规范、标准，经我站对工程质量验收工作进行监督，该工程质量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有关规定，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监督人员：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

年 月 日

经审查，工程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意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第五部分：其他补充证明资料

履约评价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竣工）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19年4月28日 至 2021年4月21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刘庆煜、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工程名称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承包范围	本项目横跨龙华、大浪、福城街道，起点为深化快速路华荣路口往西140米，终点为观天路往北1公里处，长约5970米，总设计面积约14.9万平方米，项目通过拟对1座隧道、9座跨线桥、4座人行天桥、渠化岛、人行道等进行提升改造，优化绿化景观，同时完善照明、给排水等配套设施。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合同价	6302.838465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合同竣工日期	开工日后延顺日历年	合同工期	30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04.28	实际竣工日期	2021.04.21	实际工期	724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2	
技术经济实力				12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30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23	
合计				96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优秀</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建设单位公章)</p> <p>评价日期：2022年4月28日</p> </div> </div>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更名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https://www.qcc.com/firm/gbfc4f136bf3b23bc5a58eb26adf1d53.html>

城市管理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正常

曾用名 3 机关单位

邮箱: - 深圳市龙华新区城市管理局 (深圳市龙华新区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电话: -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1栋4、5楼

招投标 中标 深圳市龙华新区城市管理局 (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业绩 3: vivo 重庆生产基地 B 地块 (一期) -室外工程

第一部分: 中标通知书



中选通知书

致: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 维沃移动通信(重庆)有限公司 的 vivo 重庆生产基地 B 地块 (一期) -室外工程 , 经评选, 现确定你单位为本工程的承包人。现将中选结果通知如下:

- 1、中选价: 人民币: 叁仟柒佰叁拾叁万贰仟叁佰陆拾陆元贰角陆分 (小写: ¥37,332,366.26 元)。
 - 2、其他承包范围、工期等: 以本项目工程的采购文件及贵司响应文件约定为准。
 - 3、项目经理: 张欣东 (身份证: 44142219740610311X)
- 其他: 完全响应我方采购文件要求。

本中选通知书已即刻生效。

采购人: 维沃移动通信(重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JJ202204270033

vivo 重庆生产基地 B 地块（一期）

室外工程合同

采购人：维沃移动通信(重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2 年 05 月

- 阶、平台、树池、花池（含基础结构及石材饰面）、成品移动花箱、成品移动垃圾箱、成品门卫亭、成品直饮水点、扬声器、景石、散置卵石、logo水景（含基础结构）等，景观挡墙结构不含在本次承包范围；
- 3) 铺装工程：非车库顶板区域，铺装从室外现状地面到图纸要求完成面；车库顶板区域，铺装从疏水层（包括疏水层）到图纸要求完成面；包括：石材铺装（含汽车坡道石材铺装）、陶瓷砖铺装、植草砖铺装、竹木铺装、连廊露台铺装、室外台阶铺装、市政人行道铺装接驳等；
 - 4) 道路工程：自现状地面到图纸要求完成面；包括：沥青道路、道牙石、市政道路接驳(含正式开口手续办理)等；
 - 5) 绿化工程：室外草皮、屋顶假草皮、苗木种植及支撑（含市政人行道）等；
 - 6) 车辆导视系统深化设计及施工：室外车道标线、减速带、转角镜、坡道道钉等；
 - 7) 生化池结构、工艺相关内容施工，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检验标准要求；
 - 8) 土建其他配合工作：配合导视牌、电动伸缩门及道闸倒杆等甲供设备安装；
 - 9) 本工程绿化项目养护期（二级养护质量标准）为两年；包含苗木检疫、苗木支撑费、苗木成活种植、苗木种植土施加基肥和土壤改善、苗木两年的养护与修剪；

- 10)竹木平台维护保养(清洗、刷木油)每半年一次,共四次保养(养护漆需选用原厂原漆);
- 11)室外给排水:生活给水系统、加压给水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消防栓系统、雨水系统、污水系统:(1)室外给水管从市政现状给水管接入至生活水泵房,进入室内1m为分界,入户的防水封堵由室外单位实施,包括给水系统管道敷设、阀门井、阀门、管道接驳等工作内容;(2)室外排水:室外与室内的界面以室外第一个井为界,室外与市政的界面到市政污水干管为止。包括室外排水系统管道敷设、检查井、雨水口、管道接驳等工作内容;
- 12)自动喷灌系统:承包人负责自行实施并完成景观水图中与绿化灌溉相关内容标明的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喷灌系统的全部设备、材料的供应、安装及调试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水源接驳、管道敷设、阀门、水表、中央控制器、解码器、接地铜棒及相关设备基础、水电管线预埋、系统配电等整个自动喷灌系统的工作内容;
- 13)水景系统:承包人负责自行实施并完成景观水图中水景中标明的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水景系统的全部设备、材料的供应、安装及调试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水景给排水系统、景观排水含井的开洞及封堵(井由其他单位施工),水源接驳、水电管道敷设、阀门、水表、水泵及水净化一体机、涌泉等设备采购安装等整个水景系统的工作内容;
- 14)景观电:承包人负责自行实施并完成景观电图标明的工程规范和

技术说明中规定的电力系统的全部电箱、电缆、灯具灯带等设备、材料的供应、安装及调试的工作；包含但不限制于室外全部配电箱、自动喷灌系统、水景系统、景观照明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涌泉配电系统、入口门禁/伸缩门/闸机/自行车充电/充电桩电源/预留防水插座电源（包括防水插座的安装）等室外末端设备及灯具等配电配管（除室外强电井内水泵安装及配电，此部分由其他单位施工）；

15)配电箱电源取自室内，低压柜到室外设备配电箱电缆及接线由室外单位负责，包括穿越隔墙开洞及封堵施工（如原结构已预留洞口，仅需封堵），进入室内后使用室内桥架（内部桥架不在本次范围）；

16)电箱、灯具、充电桩等设备基础施工（包括电箱、灯具的接地扁铁）；

17)景观照明控制系统均在本次承包范围；

18)各系统阀门井、水表井均在本次承包范围。

19)补充说明：根据给排水专业线优化建议，生活给水及消防给水室内外分界界面改为进入室内 1m 为分界，入户的防水封堵由室外单位实施；对应从原机电发包内容中扣除对应的工作量给室外单位（即承包人）实施。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4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4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且符合设计图纸要求标准、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vivo 建设工程企业标准 2.0 版（建筑篇）、vivo 建设工程企业标准（安装篇）。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叁拾叁万贰仟叁佰陆拾陆元贰角陆分
(¥37332366.26元)；

增值税税率：9%

其中税金（大写）叁佰零捌万贰仟肆佰捌拾捌元玖角陆分
(¥3082488.96元)；

未税金额（大写）叁仟肆佰贰拾肆万玖仟捌佰柒拾柒元叁角
(¥34249877.3元)；

若因国家政策导致税率调整的，对于未开票的部分，双方应以不含税报价，按照调整后的税率重新组价计算含税价款并结算；若涉及前期已支付但未开票的部分，双方可以协商按调整前的税率开票，或按调整后税率的计算含税价开票，多退少补。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伍拾壹万贰仟伍佰玖拾贰元柒分
(¥ 512592.07元, 含税);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除以下分项按实际工程量调整合同价外 (合同已约定综合单价的综合单价不变), 其它按固定总价合同。

1) 车库顶板区外素土回填工程量最终按实计算, 自现状标高回填, 现状标高进场后实测方格网, 完成标高按图纸设计标高计算。

2) 桩基及其相关检测按实计算 (桩基成孔深度按发包人认可的打桩记录计量)。

3) 景观石和罗汉松为暂估价, 最终以选定品种、规格及材质结算。

4) 万能支撑器数量在图纸深化后据实结算, 深化图纸需经过发包人审核批准后实施。

5) 陶瓷砖为甲指乙供材料, 权利义务按附件 20《陶瓷砖甲指乙供三方合作协议》执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欣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重庆市南岸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立即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49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张欣东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83121222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83121222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49131418@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坪地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0002 8786 1563

第三部分：施工许可证

根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home>)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电子证照信息

查看电子证照

关闭

工程名称	vivo重庆生产基地B地块(一期)-总包工程	建设地址	南岸区茶园组团D23-1/05地块
工程项目编号	5000002107030001	施工许可证电子证照编号	500122202107020101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项目属地	经开区
建设单位	维沃移动通信(重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代码	91500108305055301X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路培蕾	项目负责人证件号码	412721198*****37
计划开工日期	2021-05-15	计划竣工日期	2022-12-31
合同价格(万元)	21977.633097	总面积(平方米)	106933
合计地上面积(平方米)	66944.63	合计地下面积(平方米)	39988.37
发证机关	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	发证机关代码	115001087500799184
签发日期	20210702	管理属地	经开区
建设规模	106933平方米		
备注	-		

参加单位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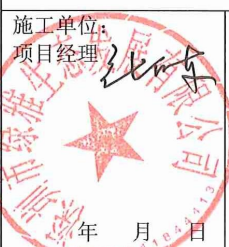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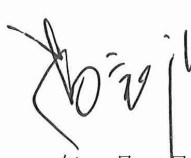

承担角色	单位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项目负责人证件号码
勘察	重庆市二零八地质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91500109203205903B	胡明军	510504198*****34
设计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9150010720288713XA	蒋煜	513024197*****14
施工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14201001776930413	路培蕾	412721198*****37
监理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500000750063828B	王懿	510215198*****19

单体项目信息

单体名称	单体参数	单体其他参数
vivo重庆生产基地B地块(一期)-总包工程	地上面积66944.63平方米,地下面积39988.37平方米,地上层数4层,地下层数3层	500122

第四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	vivo重庆生产基地B地块（一期）-室外工程			
工程地点	重庆市南岸区经开区D23-1/04号地块			
建设单位	维沃移动通信（重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重庆市二零八地质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工程验收范围：	vivo重庆生产基地B地块（一期）-室外工程			
验收内容：	土建工程、植物部分工程和景观水电工程等。			
<p>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中标明的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土方工程、景观工程、铺装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生化池、水景及其他附属工程、电气系统、给排水系统、喷灌系统的全部管线及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花池挡墙、树池、成品移动花箱、物流大门、围栏、坐凳、景石、栽植基础、乔灌木栽植、施工养护、照明、给排水等。</p> <p>工程范围包含但不限于：</p> <p>（1）土方开挖及回填：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范围内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绿地灌溉、生化池等土方开挖及回填压实，余方弃置等工作内容；</p> <p>（2）景观工程：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范围内（包括基础及饰面）、物流大门（包括基础及饰面）、排水沟、雨水篦子、坐凳、台阶、树池、花池（含基础结构及石材饰面）、成品移动花箱、成品门卫亭、扬声器、景石、散置卵石、logo水景（含基础结构）等；</p> <p>（3）铺装工程：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范围内石材铺装（含汽车坡道石材铺装）、陶瓷砖铺装、植草砖铺装、竹木铺装、连廊露台铺装、室外台阶铺装、市政人行道铺装接驳等；</p> <p>（4）道路工程：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范围内沥青道路、道牙石、市政道路接驳(含正式开口手续办理)等；</p> <p>（5）绿化工程：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范围内室外草皮、屋顶假草皮、苗木种植及支撑等；</p> <p>（6）车辆导视系统：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范围内室外车道标线、减速带等；</p> <p>（7）生化池：包括生化池桩基础、主体结构、过滤设施、基坑回填等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范围内所有内容；</p> <p>（11）室外给排水：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中标明的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给排水工程的全部设备、材料供应、安装及调试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室外给水系统、排水系统（包括废水、污水、雨水等）；</p> <p>（12）自动喷灌系统：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中标明的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景观水图中与绿化灌溉相关内容标明的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喷灌系统的全部设备、材料的供应、安装及调试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水源接驳、管道敷设、阀门、水表、中央控制器、解码器、接地铜棒及相关设备基础、水电网线预埋、系统配电等整个自动喷灌系统的工作内容；</p> <p>（13）水景系统：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中标明的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水景系统的全部设备、材料的供应、安装及调试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水景给排水系统、景观排水含井的开洞及封堵，水源接驳、水电网道敷设、阀门、水表、水泵及水净化一体机等设备采购安装等整个水景系统的工作内容；</p> <p>（14）电气系统：包括图纸（含变更、技术洽商）中标明的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电力系统的全部配电箱、电缆、灯具灯带等设备、材料的供应、安装及调试的工作；包含但不限于室外全部配电箱、自动喷灌系统、水景系统、景观照明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水处理一体机设备配电系统等；</p>				
<p>验收结论：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p>				
会签栏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vivo基建工程部： 项目负责人 赵浪 年 月 日	vivo基建规划部：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vivo审计部： 项目负责人 王书东 范田才 2014年 2月 22日	vivo需求部： 需求负责人 张洪 年 月 日
领域副总裁： 				

第五部分：其他补充证明资料

履约评价报告

履约评价证明

兹证明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在 vivo 重庆生产基地 B 地块（一期）-室外工程建设期间，该公司积极配合我单位的统一安排，至今未发生下列情况：无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有关劳动合同法规，未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未受过相关部门的处罚，履约较好。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盖章）：

2024年 3月 / 日



业绩 4：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5-48-01-704566004001

标段名称：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深圳前海蛇口自贸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2829.613968万元

中标工期：214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4-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6-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7-04

文陈
印曼

查验码：304884641160682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202407-001

合同编号：ZSJG-szlxgytsgz.yq-sg.99-0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房建类、市政园林类总包工程)

工程名称：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心地带，北临深南大道、东临南海大道、南望南山区委大楼、西连阳光荔景楼群

发包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业主方（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代建项目，业主方（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与发包人签订代建合同并委托发包人作为本项目工程的委托人负责本工程建设管理工作，业主方发包人为本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款项支付的义务人。

工程名称：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心地带，北临深南大道、东临南海大道、南望南山区委大楼、西连阳光荔景楼群。

工程规模及特征：建设内容为安全隐患整治和公园功能完善，包括：电气工程隐患整治、给排水工程隐患整治、主园路修补提升、环园步道提升、支路隐患整治、绿荫舞池隐患整治、南山明珠广场隐患整治、西南入口停车场修缮整治、高杆灯灯柱升降系统检修、施工绿化恢复、荔枝林下空间完善、海绵城市功能完善、标识系统修缮提升等。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场地情况：场地为公园。

地质资料情况：\

工程其他概况：\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书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通用条款第 38.10 条款及专用条款约定的特殊情况除外。本合同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并且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工期和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

费率（折扣率）下浮方式（各分项单价确定：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及 2018 年计费标准》计算综合单价 \times （1-下浮率）；材料价格为____年____月份深圳市建设工程信息价）；其中管理费率为：____、利润率为：____、规费费率：____、税金费率____；且须按经确认的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项目建设。

其它：____

详细范围如下：

1、按发包人提供的由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公司出具的设计图纸（见图纸目录即附件 2，出图日期 2024.04 第 0 版）包括的全部内容

和招标期间所发招标文件包括的全部内容及标前答疑会议纪要包括的全部内容等，以及专用条款所列属于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承包范围不限于工程量清单。

2、如采用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进行招标（非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承包人承诺在招标投标过程中，已经确认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书及招标图纸的工程量是一致的，并在此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发现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书及招标图纸的工程量不一致的，工期和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

3、承包人须按图纸、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负责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包括材料设备的采购、施工、保护及保修，不论是永久性质的或是临时性质的。

4、承包人承建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临建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围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地大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洗车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临时道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临时办公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临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临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临时开路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临设报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临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围墙 <input type="checkbox"/> 工地大门 <input type="checkbox"/> 洗车槽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道路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办公室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临电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临水
--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开路口 <input type="checkbox"/> 临设报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内外墙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外饰面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成品烟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花池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 庭院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土石方工程、园林工程、绿化工程、建筑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弱电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5年2月8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4 天。(正式的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为准, 发包人不承担提前、延后开工的任何索赔)

该工期含专用条款第 14、15 条所列属于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合格，争取创优。

五、合同价款

本项目为代建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财政，建设资金由业业主方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业业主方发包人为本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款项支付的义务人（注意：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与附件中均须勾选付款义务人）。

发包人收取建设资金并向承包人拨付建设资金过程中，因开具增值税发票税目不一致及税率变化等因素而对发包人产生的额外税收负担（如有）计入本工程，由承包人承担。

币种：人民币

含税合同金额（大写）：贰仟捌佰贰拾玖万陆仟壹佰叁拾玖元陆角捌分（暂定价）
（小写）：¥ 28296139.68 元（暂定价）

本合同投标净下浮率为 15.98%，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肆万陆仟叁佰伍拾贰元肆角陆分（¥ 2246352.4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元整（¥ 27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陆万伍仟捌佰壹拾陆元肆角贰分（¥ 2965816.42 元）；

1. 根据本工程的具体实际，用于本工程的某种材料价款总额虽然未达到合同价款的 8%，但在本工程中为重要材料，也属于主要材料的有：_____ / _____

除下表约定之外的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由于非承包人原因出现价格变动时，合同价款可以按照专用条款的规定予以调整；

序号	不调整价差的材
	料名称和规格
	/
	/
	/

2. 暂定价材料、设备名称及暂定价： _____ / _____
3. 暂定价的最后确定方法：按深圳市现行规定执行 _____
4. 暂定金额工程名称及暂定金额： _____ / _____
5. 暂定金额的最后确定：暂定金额不作为结算的依据，暂定金额的最后确定，应当首先按照标底的编制方法（推荐费率），采用深化设计确定时当期《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计算出该项目的综合单价，然后对比中标价与标底的下浮比例对该综合单价进行下浮调整，确定该暂定金额工程的项目单价，对于《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缺少的材料价格，以发包方、承包人、监理单位确认的市场价为准，该市场价不做下浮。
6. 总包人拒绝按 5 款确定的价格承包暂定金额工程的，由发包人另行组织招标确定该部分工程的分包人，并由分包人与总包人签订总分包合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协议的文件包括：

- 1、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的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保修协议书等）；
- 4、中标通知书；
- 5、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其附件；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投标书及其附件；
- 10、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2、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这些记录和文件
主要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信件等。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
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
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
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7月9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蛇口.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本合同生
效。

业主方: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发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7、总监理工程师与指令

7.2 发包人指定的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江文涛，身份证号码：360102196707096358。

8、发包人代表的委派与指令

8.1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张华

9、项目经理

9.1 项目经理的姓名：张红珠，身份证号码：441422199005173204。

- (1) 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书中约定的项目经理一致，承包人项目管理人员不得兼职且应具有有效的资格证书，项目团队须经发包人面试认可，确定后不得随意调整。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项目总工随意调整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人次，未经发包人代表及总监理工程师批准每离开现场 1 天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人次；其它管理人员人数不全或随意调整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人次，未经发包人代表及总监理工程师书面批准每离开现场 1 天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500 元/人次；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代表及总监理工程师书面批准缺席重要会议或会议迟到交纳违约金人民币 300 元/人次。
- (2) 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对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负责，并对承包范围内的各专业工作进行有效的管理，不得出现多头管理的情况。对各专业的工作必须由承包人项目经理直接分配安排，并直接向监理、发包人通报、协调工作，不得出现某专业工作指定他人代理的情况，否则承包人必须向发包人缴纳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项。

10、发包人工作

10.1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水的接驳地点：不提供

第三部分：施工许可证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https://www.sz.gov.cn/szsrnzfxgk/zc/gz/content/post_9453764.html)



深圳市人民政府规章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

(2020年4月28日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8号发布,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营造最优营商环境,按照“投资服务需求、设计服从规划、保证质量安全”的要求,构筑政府管理和项目管理“双流程、双优化、共提效”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利用市财政性资金开展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含水务、交通)等工程项目,但是不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需要上报省和国家审批的重大工程以及油气库、油气长输管线、民爆仓库等重大危险源项目和保密工程。

第三条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遵循科学决策、规范管理,主动服务、优化审批,流程管控、注重绩效,信息共享、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四条 各部门按照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改善职权行使方式,简化审批受理材料,优化办理环节,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实行主办负责制,避免重复审批、重合管理,在审批过程中主动指导,协同推进,积极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第四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 6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5年 6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荔香公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62801.03m ²	工程造价（万元）	2829.613968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 6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5年 6月 29日	市政竣·通-10	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有效，所含分部工程中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完整，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验收合格，观感质量好，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单位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图纸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图纸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第五部分：其他补充证明资料

开工报告

市政管-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荔香公园
填报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批准日期：2024年10月1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报告



市政管-1.1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荔香公园		
建设规模	62801.03m ²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超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058807	项目负责人	杨志松
承包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271632	项目负责人	张红珠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01693	项目总监	江文涛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中标通知书号	2018-440305-48-01-704656004001		合同编号	ZSJG-szlxgytsgz.yq-sg.99-0001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已完成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满足施工要求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	张红珠	2203001067208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邓满妮	2303001121164		
图纸会审情况	已审查	项目安全负责人	彭达福	粤建安 C3(2014)0000059		
		项目专业质检员	刘海燕	2203001067214		
		项目施工员	余鑫彬	230101060016542 2		
设计交底情况	已进行设计交底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基准点、基线已复核, 满足施工要求。			
申请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续市政管-1.1

第 2 页, 共 2 页

<p>施工单 位申请 意见</p>	<p>已做好开工准备, 申请开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i>张红林</i> (执业资格签章) 2024年10月15日 </p>
<p>监理单 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同意开工</i></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i>张红林</i> (执业资格签章) 2024年10月15日 </p>
<p>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同意</i></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i>王</i> 2024年10月15日 </p>

履约评价报告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10月15日 至 2025年06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 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电话	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张红珠 电话 0755-83121222
工程名称	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承包范围	安全隐患整治和公园功能完善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中心地带，北临深南大道、东临南海大道、南望南山区委大楼、西连阳光荔景楼群。		工程合同价	2829.613968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02月08日	合同工期 214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年06月30日	实际工期 258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 分
1	机构人员配置		17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16	
4	进度控制		16	
5	配合与服务		15	
6	资金支付		17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9月5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 或拒签说明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业绩 5：高铁绿廊公园工程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90132001001

标段名称：高铁绿廊公园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中标价：2349.115815万元

中标工期：92个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09-2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罗秀琼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0-18

李峰



查验码：918496798174451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2019-GC-010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高铁绿廊公园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1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铁绿廊公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高铁绿廊公园属于光明凤凰城绿环规划公园,北至科泰路,东接华强产业园,西至茶林路,南抵侨凯路,建设成综合公园,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范围内的道路及铺装、景观建筑及构筑物、园林绿化、给排水、安防视频监控系统、公园配套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高铁绿廊公园,该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与凤凰街道交界区域,项目北至科泰路,东接华强产业园,西至茶林路,南抵侨凯路,总面积约6.74万平方米,内容为基于光明绿环规划红线范围内的现状分析及赣深铁路规划的影响等问题汇总的基础上,提出针对解决现有问题的景观建设提升。其主要提升内容为园路及铺装、景观建筑及构筑物、绿化、给排水、安防视频监控。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米宽: __米高: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园林绿化工程约 6.74 万平方米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庭院管: 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0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01月1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肆拾玖万壹仟壹佰伍拾捌元壹角伍分(¥23491158.1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3)工程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以上三项为不可竞争费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年10月18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柒份。正本贰份,副本拾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份正本伍份副本,承包人执壹份正本叁份副本,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审计变更备案各壹份、其余肆份用于办施工许可证。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公章)

中心负责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40300693996276D

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华夏二路光明商会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晗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8211379

传真：0755-8821137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41031900040011144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346040H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环林街 2 号绿化大厦四楼 A 至 F 及 H、J 单元(仅限办公)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梁惠雄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110621

传真：0755-83121222

电子信箱：szlvya@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1550900052500910

进场准备工作，发包人发出进场通知后 7 天内，承包人应当进场。发包人将不另行增加任何费用。(6)因本项目需对设备材料项目进行考察和厂验，承包人必须承担所有的考察费用。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黄东德，资格证书号：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2478 号。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2000 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期间，需暂时离开工地现场 1 天以上，应事先征得工程师的同意，并指定不低于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要求的资质和条件的项目经理代表代行其职责，同时书面通知工程师；若暂时离开现场 7 天及以上，则除应事先征得工程师书面的同意外，还应征得发包人书面的同意，并指定不低于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要求的资质和条件的项目经理代表代行其职责，同时书面通知工程师。项目经理一年未经批准累计离开现场时间不得超过 20 天，否则视同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应执行《关于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锁定问题的通知》（深建市场【2011】115 号）及《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办法（试行）》文件，开工后如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按每人每次 50 万元支付违约金。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期间，未经同意离开工地现场 1 天及以上，每天支付违约金 0.5 万元。应支付的违约金在当月进度款中扣除。

第三部分：施工许可证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https://www.sz.gov.cn/szsrnzfxxgk/zc/gz/content/post_9453764.html)



深圳市人民政府规章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

(2020年4月28日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8号发布,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营造最优营商环境,按照“投资服务需求、设计服从规划、保证质量安全”的要求,构筑政府管理和项目管理“双流程、双优化、共提效”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利用市财政性资金开展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含水务、交通)等工程项目,但是不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需要上报省和国家审批的重大工程以及油气库、油气长输管线、民爆仓库等重大危险源项目和保密工程。

第三条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遵循科学决策、规范管理,主动服务、优化审批,流程管控、注重绩效,信息共享、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四条 各部门按照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改善职权行使方式,简化审批受理材料,优化办理环节,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实行主办负责制,避免重复审批、重合管理,在审批过程中主动指导,协同推进,积极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高铁绿廊公园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项目位于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社区，主要建设内容为高铁绿廊公园项目，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3月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筑奥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施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竣·通-8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嘉斌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师	负责人	陈嘉斌
郑记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师		郑记
吴洁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	吴洁
许惠	深圳市筑巢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专业负责人	许惠
李书杰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李书杰

光明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质量齐全，观感良好， <u>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u>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吴洁 2021年3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2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会议签到表

项目名称：高铁绿廊公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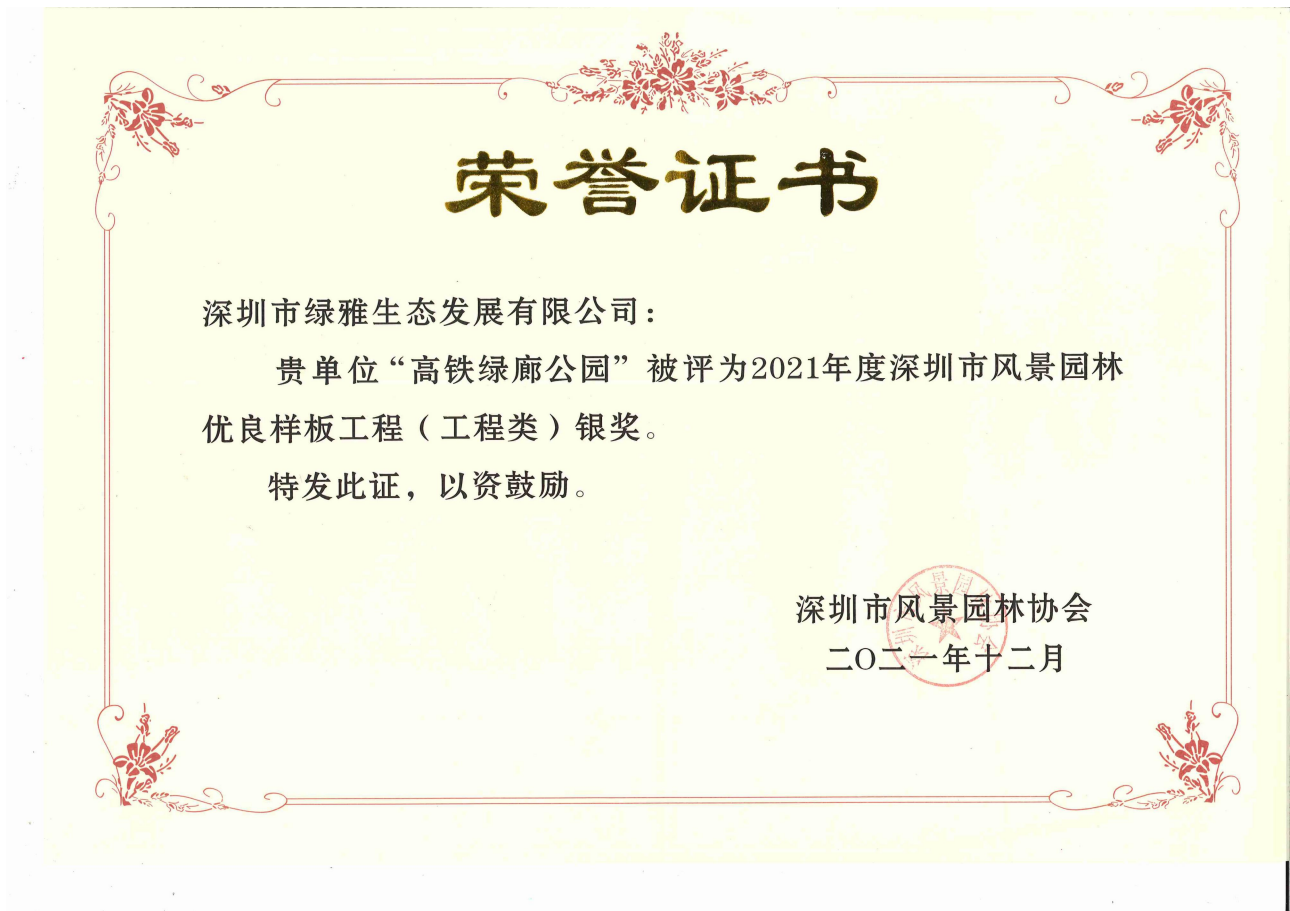
会议名称：高铁绿廊公园项目验收

会议时间：2021年3月26日

序号	参加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备注
1	区域管和综合执法局	郑乙	13682616961	
2	深圳市崇奥景观建筑设计院	许康	18200755561	
3	区域局	陈少强	15012663602	
4				
5				
6				
7				
8				
9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吴洁	13609617326	
10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李若杰	18627195761	
11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许少强	13726012920	
12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吴若	18922894639	
13				
14				
15				
16				
17				
18				
19				

第五部分：其他补充证明资料

获奖证书



业绩 6：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工程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正本)

编号：nagcjs2024001

工程名称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招标人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业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项目位于后宅镇西山村，总面积32750m ² ，建设具有田园风格的休闲综合体，包括大门、入口广场75m ² 、儿童活动区797m ² 、游客服务中心350m ² 、农业生态湖8909m ² 、草坪2893m ² 、农旅屋31间，占地1102m ² 、停车场650m ² 、环湖步道185m、花廊104m、围墙687m、后勤配套用房260m ² 等。项目预算审核总投资28918159.77元，其中工程费用24029407.59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511696.95元，预备费用1377055.23元。		
招标内容	根据发改部门批复以及招标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六个百分百”要求及其他相关要求、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保修、包移交。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元）	22748519.75	大写	贰仟贰佰柒拾肆万捌仟伍佰壹拾玖元柒角伍分
工程质量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120个日历日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合同签订前提交。	履约担保金额（元）	2274851.98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唐峰	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号	粤1442017201849472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招标人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24年2月28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24年2月28日		

备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叁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中心各执壹份仅作存档。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2. 工程地点：汕头市南澳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澳发改投审（2022）27号、南澳发改投审（2023）2号、南澳发改投审（2023）40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项目位于后宅镇西山村，总面积32750m²，建设具有田园风格的休闲综合体，包括大门、入口广场75m²、儿童活动区797m²、游客服务中心350m²、农业生态湖8909m²、草坪2893m²、农旅屋31间，占地1102m²、停车场650m²、环湖步道185m、花廊104m、围墙687m、后勤配套用房260m²等。

项目概算总投资2995.92万元（见附表），其中工程费用2492.2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60.98万元，预备费用142.66万元。。

6. 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现场必须符合汕头市“六个百分百”及相关要求、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保修、包移交等。

7. 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3月1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7月9日。

工期：12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取得施工许可后由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开工令之日为准。

三、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发包人支付费用需履行财政资金请款审批手

续，发包人在承包人提供全额有效发票后、在前述约定付款期限内发起请款审批手续的，视为发包人已在约定期限内履行付款义务，相关财政部门审批时间不计入付款期限。承包人不得以未在约定付款期限内实际收取款项为由主张发包人的违约责任。

2. 合同价：中标价作为合同价。本合同工程建设费（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柒拾肆万捌仟伍佰壹拾玖元柒角伍分（¥22748519.75元）；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叁仟伍佰伍拾肆元柒角捌分（¥793554.78元）、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捌佰伍拾伍元柒角肆分（¥362855.74元）；中标下浮率：5.6%。

3. 结算价：本项目采用综合固定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方式，最终工程建设费按财政部门结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价。

五、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经理：唐峰，技术负责人：卢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根据本工程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根据造价咨询单位核定的工程款，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不低于工程进度款的15%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项目所在地商业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 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并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账号等信息提供给发包人，作为本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4) 根据《关于印发〈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交通 运输局 汕头市水务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汕头监管分局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汕人社[2022] 36 号)的规定，在签订本合同后在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实体商业银行开具工资保函或本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开立该企业工资保证金专用户。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一次性按该实施细则规定在该企业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工资保证金以以下方式缴纳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担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具体约定按该实施细则规定执行。

(5) 根据《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实行“汕头市智慧工地（实名制）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65号）文件的规定，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实行用工实名制管理。

(6)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承包人必须配合发包人进行调整并施工。

(7) 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办函（2017）708号文）》的要求，做好扬尘、噪音控制等文明施工措施。按照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切实采取措施坚决强化施工扬尘防治工作的通知》（汕住建通（2018）121号）、《汕头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六个100%”工地扬尘防治措施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167号），严格落实“六个100%”的工作措施。

(8) 根据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加快推进“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接入工作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5号）、《关于启用“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2号）以及其他相关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安装工地监控系统，并向发包人提供视频实时查看权限及相关设备。

(9) 承包人应接受发包人履约评价等管理工作，并承担履约评价产生的相应后果，同时应配合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

(10)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的10%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险合同或保险单。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招标人提交企业注册所在地国有四大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之一出具的履约担保函或由建设项目所在地或非项目所在地的融资性担保公司或保险公司签订的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履约担保函有效期应超过实际竣工验收合格日期。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3月4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和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6份。

发包人：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地 址：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育新路8号 地 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
南路29号201、301、40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梁惠雄 [签名]

电 话：

电 话：0755-83121222

传 真：

传 真：0755-8312122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szlvya@163.com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工程预算审核汇总表

工程名称：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造价 (元)	审核造价 (元)	核减(增)造价 (元)	备注
1	园建工程	7605863.18	7098316.39	507546.79	
2	建筑工程	9447816.14	9447816.14	0.00	
3	绿化工程	3790777.80	3730978.93	59798.87	
4	大门岗亭-安装工程	8610.62	8129.21	481.41	
5	室外电气工程	1025385.35	1012911.24	12474.11	
6	室外给排水工程	940445.97	895070.59	45375.38	
7	弱电工程	1254868.73	1233658.09	21210.64	
8	电力工程	640231.00	602527.00	37704.00	
	合计:	24713998.79	24029407.59	684591.20	

第三部分：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52320240411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4-04-11

建设单位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工程名称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建设地址	南澳县后宅镇西南围北侧环岛公路北群		
建设规模	项目共34栋建筑，分别为1栋服务中心、1栋卫生间、1栋后勤用房和31栋农旅屋，总建筑面积1665.08㎡	合同价格	2274.85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财喜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冲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唐峰	总监理工程师	刘振和
合同工期	2024-03-11 ~ 2024-07-09		
状态	正常		
备注	南质安登[2024]2号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第四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
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建设单位（公章）：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4月25日

发出日期：2025年4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工程地点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西山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共34栋建筑，分别为1栋服务中心、1栋卫生间、1栋后勤用房和31栋农旅屋。项目总用地面积32885.94m ² ；项目总建筑面积1665.08m ²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665.08m ² ；容积率0.051；基底面积1462.62m ² ；建筑密度4.45%；建筑高度8.2米；绿地面积21370.1m ² ；绿地率64.98%；停车配比比例31.23%。		工程造价（万元）	2274.851975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4年04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23202404110102		竣工日期	2025年 4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南澳县建设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南质安登[2024]2号
建设单位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汕头市聚诚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和协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 4 月 25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有效期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殷干军</p> <p>注册号: 4406482-AY001</p> <p>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刘振和</p> <p>注册号61009175</p> <p>有效期2024.10.27</p> <p>洋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p> <p>唐峰</p> <p>粤1442017201849472(00)</p> <p>市政</p> <p>2027.09.02</p> <p>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p> </div>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月2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月25日

会议签到表

项目名称：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会议内容：竣工验收

主持单位：

会议时间：2025年4月25日

会议地点：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项目部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1				
2	后宅镇	陈明哲		
3	农业农村水局	苏伟强		
4	县渔政局	李桂新		
5	后宅镇	柯伟强		
6	后宅镇	郭伟		
7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刘振东		
8	国艺园林	高祥		
9	绿雅生态	李伟		
10	绿雅生态	沈军		
11	国艺园林	吴小北		
12				
13	深圳市绿雅生态	刘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第 1 页

第五部分：其他补充证明资料

履约评价报告

建设工程履约评价证明

工程名称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项目概况	项目共 34 栋建筑，分别为 1 栋服务中心、1 栋卫生间、1 栋后勤用房和 31 栋农旅屋。项目总用地面积 32885.94m ² ；项目总建筑面积 1665.08m ²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665.08m ² ；容积率 0.051；基底面积 1462.62m ² ；建筑密度 4.45%；建筑高度 8.2 米；绿地面积 21370.1m ² ；绿地率 64.98%；停车配建比例 31.23%。						
工程地点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西山村						
承包商 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 代表人	梁惠雄	联系 方式	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唐峰	联系 方式	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 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工程合同价	2274.851975 万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2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p>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兹证明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在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期间，该公司积极配合我单位的统一安排，至今未发生下列情况：无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有关劳动合同法规，未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未受过相关部门的处罚，至今也未收到农民工有关拖欠工资的反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公章： 评价日期：2025 年 11 月 19 日 </p>							

业绩 7：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工程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在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项目编号：GJ20240111000003-0001(2400A0203141/01)）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中标内容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详见招标文件。		
计划工期	计划施工总工期： 459 日历天		
质量要求	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项目经理	刘丽芳		
中标金额（含税）	大写：人民币贰仟零陆拾陆万叁仟陆佰玖拾元陆角柒分 小写：¥20,663,690.67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刘彬涛；联系方式：0755-23885187。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 / ecai.cofco.com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3 月 26 日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合同

发包人（甲方）：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签署日期：2024 年 4 月 3 日

签约地点：广东深圳宝安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承包人、发包人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由承包人为发包人提供就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园林工程（标段一）施工服务。为规范双方义务并保障双方权益，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及工程内容

1.1 项目名称：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包含 12、13、14 和 15 号地块，总用地面积约 3.28 万平方米，容积率为 7.97，购物中心地上商业 6 层（局部 7 层）、地下室 4 层，且包含 1 栋办公塔楼、1 栋公寓塔楼，项目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和不计容）暂定为 396560 平方米。其中大悦城（大型商业）148000 m²（含 28000 m²地下商业），超高层办公 73410 m²，超高层公寓 32000 m²，地下室面积暂定 118449 m²。

1.4 承包范围：

施工范围包括 12、13 地块首层及负一层室外园林（包含用地红线外至市政车行道范围园林提升区域）；五层室外裙房花园；六层商铺外摆区域；七层室外花园；八层屋顶绿化；办公、公寓塔楼屋顶绿化，外立面立体绿化。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一、园建工程：

1、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现有道路基础破除、清理及种植土方回填（室外部分的车库顶板，红线外人行道基础等范围，达到可以进行后续施工的条件），包括拉土回填或外运弃土以及土层夯实工作；

2、承包人负责设计图纸范围内道路、广场、坡道及台阶等的基层及面层施工；

3、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硬质铺装工程施工，包括垫层及饰面层施工；

4、承包人负责水景、花池、树池等构筑物及其防水、防潮和保护层施工；

5、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景观装饰、疏水板等内容施工；

6、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范围内的栏杆、环境小品、花箱、廊架等内容施工。

二、绿化工程：

承包人负责包括苗木运输、种植、树木支护、浇水、养护、施肥、修剪、土壤消毒、施肥、原土换土等内容。所有绿化苗木在栽植完毕后，承包人须进行苗木的日常修剪及养护，确保苗木在交付发包人之前保持正常生长状态，至少每个月两次对苗木树型进行修剪，确认苗木造型满足设计要的景观效果。绿化养护的结束日期为园林景观工程所有区域竣工验收并完成项目交付后三个月。

三、园林机电工程：

1、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电气系统施工，包含园林景观配电箱（含进线电缆）、电线电缆、线管、灯具、手井、防雷接地系统及其与总包防雷系统的接驳、灯具装饰面开孔、防水防潮防锈处理等；

2、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给排水系统及水景设备设施的施工，包括：水泵、喷头、线性排水沟、明/暗沟、检修井、雨水口、排水井、装饰井盖、地漏、给排水管道、给水取水器、阀门、水表、管道开挖回填等；

四、其他：

1、本工程涉及的材料设备设施运输、装卸、堆放、现场施工配合及验收等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成品保护按照附件要求进行处理；

2、承包人负责其它施工单位的材料设备设施、点位等在景观装饰面层的开孔，开孔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

3、承包人按要求同燃气公司、供电局、通信运营商、水务公司、城管、公安等相关政府/企业沟通及签署市政管道/线路/设施保护协议；按规定拟定市政管道/线路/设施的保护方案、提供相关图纸内容，并按同意的方案或图纸内容实施。上述事项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

4、承包人负责市政园建升级改造报批（包括铺装更换、栏杆漆面翻新、灌木地被的更换等）、市政道路栏杆翻新刷漆施工等内容及其涉及到的政府/企业沟通、报批报建手续；所产生的沟通、报批报建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任何调整；

5、承包人负责围挡外原有路面及地下障碍物破除、清理及外运；

6、承包人施工时不得破坏总包单位的防水及保护层；因景观施工过程中造成原有防水层破坏而产生的修补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根据景观设计图，结合现场实际情况，承包人负责向总包或幕墙分包单位交底地面装饰完成面的标高；装饰立面与地面装饰完成面之间的收口；景观硬铺装与幕墙交接处的填缝、封胶等；

8、承包人负责园林电气系统线路与机电分包配电箱内开关的接驳；园林排水管道与机电分包排水井、排水口（包括地漏）的接驳；园林给水管道与机电分包给水预留口的接驳（包括安装水表、阀门）；园林工程防雷系统与总包防雷系统的接驳，并配合总包防雷工程验收，上述工作内容由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

9、无论图纸是否明确，园林景观水电系统与机电分包配电箱电源/给水预留口之间的取电/取水接驳以及排水系统与机电分包排水井/排水口/排水沟之间的排水接驳都由承包人负责（包含：明暗线管、软管、线盒、电线电缆、给水管、排水管、管道开挖回填等的施工），上述工作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0、承包人负责向总包及其它分包单位交底景观绿化装饰路面标高、种植完成面标高或装饰井盖厚度等；

11、在机电分包施工室外排水管网前，承包人负责向机电分包交底排水井铸铁井盖、雨水篦子、排水沟篦子需要施工完成的标高；

12、若因园林装饰路面标高、种植完成面标高或装饰井盖厚度的调整或未交底而造成总包或其它分包单位已施工完成的排水井弱电井井盖、雨水篦子或排水沟篦子无法使用（过低或过高），则承包人无条件负责加高或降低排水井、雨水口或排水沟高度；

13、结合图纸中软硬景交接处的边线和室外排水管网总图或强弱电图纸，承包人负责：提供有关室外排水管网/强弱电系统的雨水口、排水井、强弱电井的位置调整深化图纸给发包人及设计单位确认，并同总包及其它分包单位交底深化图纸内容，避免施工完成的排水井、雨水口、强弱电井横跨软硬景交接处；

14、承包人负责红线外市政道路排水井盖、雨水口或强弱电井井盖的提高或降低；

15、承包人负责明/暗线管、线管开槽/封堵、设备基础、孔洞/套管的预留/预埋/开凿/钻孔/封堵、管道开槽/封堵。上述内容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6、园林景观工程防雷系统施工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7、承包人负责园林机电系统需预留可满足其他施工单位专业系统接入的联动接口；园林机电系统的调试、验收、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支持；园林机电系统与其它专业系统之间的联动调试及技术支持；配合其他施工单位的系统工程验收。上述内容产生的费用承包人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且该项费用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8、为满足施工要求而须进行的任何检测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该项费用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9、所有深化设计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该项费用在结算时不予以增加；

20、承包人负责花镜专项施工单位的配合，为花镜单位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按照三方确定的时间移交场地给花镜单位进行施工；

21、如需办理施工证，承包人负责园林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办理；施工或验收阶段同政府部门的协调沟通工作。上述工作产生的费用需承包人在投标时进行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统筹、主导园林工程验收资料的收集、验收申报等工作，按发包人的时间节点要求通过宝安区住建局及其他政府部门/主管单位的验收；

22、项目后期总包施工围挡拆除后，应施工需要，承包人负责临时围挡的施工，质量满足规范及项目现场需求；

23、承包人进场测绘现状道路标高、车库出入口标高、商铺标高，与图纸不一致的，需通知发包人进行图纸调整，未通知发包人进行图纸调整而造成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4、承包人负责本项目所有水景（含旱喷）的设备及配套给水、配电管线采购及安装工程；包括施工图纸及货物需求表等所列的全部内容，并进行相关编程及调试，达到发包人所要求的效果，验收后交付时需对物业提交竣工图及操作维修手册，并进行操作、维修交底。施工班组必须有相关的施工经验及案例，并经发包人考察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25、承包人负责本项目所有立体绿化的深化设计、施工及调试，达到发包人所要求的效果，验收后交付时需对物业提交竣工图及操作维修手册，并进行操作、维修交底。施工班组必须有相关的施工经验及案例，并经发包人考察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26、承包人需配合总包进行总包施工部分园林混凝土整体场地标高、排水的确定及复核，做好交底，确保标段一标段二两家承包人标高衔接准确。因未复核导致标高及排水存在问题的，承包人自行返工。总包移交场地前，需要进行总包移交场地标高复核，未复核的，后续存在标高问题的，承包人自行返工。

27、承包人需在正式施工前、材料批量下单前，完成相关样板段的制作。样板段制作完成后，承包人需通知发包人进行验收，并按发包人要求进行整改或调整或优化提升，达到发包人要求后，才可进行大面积施工及材料批量下单，相关的费用已在投标时综合考虑，不再调整。

具体工程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1.5 工作界面划分：

1、与总包界面：

1) 硬景区域总包负责回填地下室顶板至硬铺装垫层底（地下室顶板刚性层为界），软景区域总包负责回填地下室顶板（地下室顶板刚性层为界）至景观完成面标高以下 300mm(具体以发包人指定要求为准)。

2) 化粪池、隔油池、雨水收集池等土建工程，总平范围内室外机电机房、风井、采光井、车道挡墙，建施图范围内的构筑物（如门卫室、垃圾房）、人防疏散口等胚体(含门窗)由总包单位负责。

3) 屋顶景观区域的面层结合层、种植土、滤水层及软质绿化由承包人负责，其他由总包负责（与总包分界以屋面刚性层为界）。

4) 汽车坡道及自行车坡道以建施图坡顶截水沟为界，截水沟以外由承包人负责，截水沟（含）以内由总包单位负责。

2、与精装界面：

1) 精装修地面铺装与建筑外围门框交界处，以建筑外围门槛石边缘为界，外侧地面由承包人负责。

2) 屋顶景观铺装由承包人负责。

3) 下沉广场的铺装由承包人负责。

3、与幕墙工程界面：

关于地面、墙面交界处的分格、节点构造，幕墙单位与承包人协调。景观与外墙幕墙交接部位地面部分的收口处理由承包人负责，墙面及收脚由幕墙单位负责。

4、与机电工程界面：

1) 机电单位负责提供电源至水景工程的末端配电箱（含配电箱安装）；从配电箱出线端至水景控制箱和末端用电点的管槽、线缆和接驳由承包人负责。

2) 机电单位负责提供给水点(含阀门),给水点之后部分由承包人负责; 承包人负责水景范围内的排水系统, 机电单位在污水井提供接驳点给承包人, 由排水系统到指定的污水井的连接由承包人负责。

3) 承包人自行供应安装水景控制系统并提供开放的接口供弱电单位进行集中控制(包含水景水泵与水景灯光的启停和状态信号)。

4) 承包人范围内的检查井的井圈、井盖(含隐形井盖)由承包人负责, 景观范围内的雨水篦子、排水沟、路沿石隐沟、水景、树坑等排水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并接入雨水检查井。

5) 总平范围内雨污水检查井由机电单位负责施工至承包人指定标高, 后期的依据景观施工图的升井工作由承包人负责。

5、关于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施工的配合:

1) 承包人需配合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进行预埋件的预埋等工作, 预埋件制作由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制作, 承包人需协助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进行安装, 并进行地面开挖、混凝土的浇筑、基础钢筋笼的制作, 配合需及时到位, 外露预埋件连接部位二次浇筑的混凝土能够在3天内浇筑完成, 防止生锈;

2) 承包人需配合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在指定的时间内完成水电路的预埋, 确保水电接到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指定的点位(2米范围以内), 因此产生的费用按实结算;

3) 根据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需配合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按时进行相关场地的移交及相互间的施工配合工作。

6、其他界面说明:

1) 与园林绿化相关的二次土方工程施工(若有)由承包人负责施工至软景指定标高, 总平范围内及屋面(若有)造型土、种植土及滤水层等施工由承包人负责。

2) 屋顶景观绿化由承包人负责。

1.6 承包方式: 工程承包范围内采用综合单价包干。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 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1.7 图纸: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如有需深化设计并出图, 由承包人负责, 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深化设计后图纸须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

1.8 根据实际实施情况,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承担项目进行分包, 委托其它单位施工, 并扣除对应合同价, 承包人不能有任何异议。在这种情况下, 承包人有责任向该单位提供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及其费用、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他所需工作)等工作, 以便该单位的进度能在本合同指定的竣工期(或按本合同规定取得延长工期)内完成工程。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他补偿、津贴等。

1.9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无能力施工或达不到发包人要求时,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承担项目进行分

包，并对承包人扣除实际施工费用。在这种情况下，承包人有责任向该单位提供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及其费用、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他所需工作）等工作，以便该单位的进度能在本合同指定的竣工期（或按本合同规定取得延长工期）内完成工程。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他补偿、津贴等。

第二条 工程工期

2.1 工期约定

2.1.1 本合同总工期共计 459 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04 月 05 日，暂定项目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31 日，暂定项目交付日期为 2025 年 07 月 07 日。具体开工日期及施工范围以发包人及监理书面通知为准。工期已包含与总包及其他分包的交叉施工时间，但不包含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时间。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承包人必须在约定工期内竣工且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并通过发包人验收及相关政府部门（如有）审批通过，并且在后续交付前对项目进行提升及完善，满足发包人工程交付评估的要求。否则视为承包人工期延误，工期延误的赔偿按本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2.1.2 施工准备：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内容必须在发包人及监理签发的正式开工通知之日前由承包人完成，发包人及监理一旦发出书面开工通知，承包人必须保证能立即组织施工，所有半成品及需要备料生产加工的材料必须能根据施工进度随时进场。如施工过程中，因为材料设备未能及时进场而影响工程进度的，发包人将提前发出书面预警通知。如承包人仍未能在书面预警通知要求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的，视为承包人工期违约。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2.1.3 施工手续：在发包人及监理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之前，承包人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办妥所有开工手续并缴纳有关款项（办理开工手续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如承包人未完成手续办理或款项缴纳，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由此导致发包人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工期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2.1.4 施工配合：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统一进度安排，分段分区施工，积极协调配合其他工程的交叉施工，保证按时达到验收条件。施工过程中因存在配合发包人的营销、工程进度或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停工或进退场，承包人应当予以配合并按发包人规定时间内执行完成。因此带来的相应风险和费用支出，承包人在报价时已充分、全盘予以考虑，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合同总价款不予调整。发包人也无需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或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窝工损失、材料机械设备进出场、保管费用、人员工资、预期利润等。

2.2 工期顺延

在本工程任何阶段，若发生下列之一的情形，则工期相应顺延（合同价款不作变更），具体顺延期限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2.2.1 不可抗力（严重疫情、10级以上台风、水灾、地震等，具体详见本合同下文关于不可抗力的具体约定）。

2.2.2 因发包人原因发生变更设计图纸或增加工程内容等重大变化导致本项目工期需顺延的，则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5】个日历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申请，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可予顺延。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办法

3.1 工程总价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 20663690.67元(大写: 人民币贰仟零陆拾陆万叁仟陆佰玖拾元陆角柒分)。其中, 不含税金额为¥: 18957514.38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税金为¥: 1706176.29元。如遇税率政策调整, 则在不含税金额不变基础上, 相应调整税金及合同总价。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 发包人无需再行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2 价款形式

按照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内容及工程量清单进行综合单价包干。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 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合同价格包括内容: 人工费、制作费、安装费、检验费、验收费、主材及辅料材料费及损耗、工期因素、机械、材料原价、运杂费(含二次转运)、运输损耗费、保险、包装费、采购保管费、维修保养费、检测费、市容审批手续费、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材料价格上涨风险、政策规费、机械费、临设费、赶工补偿费(合同约定工期内)、保险费、规费、措施费、安全防护费、文明施工措施费、环境保护费、治污减霾费、除总包提供以外的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工程保险费、异地食宿租赁费、拆除及垃圾外运费、一切资料及一切图纸费、一切材料样板费、红线内可能发生的各种协调配合费等、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费、防疫物资费、防疫措施费、需承包人缴纳的相关税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综合管理费(含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附加)、利润、图纸深化设计(工艺深化增加的费用)及施工、报发包人确认二次深化设计并通过设计审查费用、其它在制作和安装规范或工程量清单或单价说明中没有提出但按常规应该实施的做法产生的费用、售后服务费、水费、电费、半成品装配与现场安装的人工费、企业管理费、包括合同工期内加班加点费用、需承包人完成的工程报建费用、备案和办理质监验收等所有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的一切手续和其它相关费用, 以及招标当期现行的计价相关文件规定的费用。

其中:

3.2.1 总包配合费: 由发包人直接支付至土建总包单位。

3.2.2 水电费: 本项目的水电费由总承包人统一支出。承包人的水电费可以选择挂表按表计量, 水电费按月支付给总承包人; 承包人如未挂表, 水电费按合同总价的 0.5% (扣除暂列金及设备总价为计算基数) 计取, 应按已完成工程量月支付给总承包人, 若承包人未按时缴纳规定的费用, 发包人将从承包人下一次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并对承包人处以未缴纳费用相等的违约金。

6.2 技术经理及管理人员

承包人应保证本项目管理人员的稳定，以确保工程质量。承包人指派【刘丽芳】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联系方式：13623702769），具体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组织、协调等工作。施工期间，该项目经理必须随时在岗并及时处理有关事务。

6.3 施工整改

承包人必须按照现行国家、行业、本项目所在省、市等要求的施工规范、施工标准以及与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图纸施工。如承包人不按施工规范、施工标准、工程图纸施工，则发包人或监理单位有权要求承包人整改，承包人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并达到规定要求。如非因发包人过错而导致工程返工，施工整改期限包含在工程总工期内，整改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承包人超过规定的整改期限【5】个自然日未能完成整改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按本合同约定追究承包人违约责任。

6.4 暂停施工

6.4.1 因发包人需求，对工程停建或缓建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暂停施工，并在提出通知后，出具书面处理意见。承包人应当按发包人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撤场的，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撤场，撤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果需要二次进场施工，则二次进出场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因承包人自身原因未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撤场，由此对发包人产生的损失则由承包人承担。

6.4.2 因发包人书面指令要求停工的，相应工期顺延。单次连续停工时间【14】日历天内（含）或累计停工【56】日历天（含）内不做经济赔偿，但单次连续停工超过【14】日历天以上或累计停工【56】日历天以上，发包人就超期部分（单次连续停工超过【14】日历天以上或累计停工【56】日历天以上部分）承担承包人的直接经济损失，不计因停工造成如预期盈利等其他间接费用。

直接经济损失约定如下：

a.包括因停工或复工而必须额外增加的合同外费用、留守现场的人员窝工费用、大型机械二次进退场费用、因实际情况无法退场的大型机械或临时设施的租赁费用、无法拆除的周转材料的自然损坏或租赁费用；

b.管理员工资：暂停施工期间，发包人要求承包人相应管理人员撤离现场，则不计算管理人员的工资费用；如个别楼栋暂停施工，其余楼栋仍正常施工，则不计算全部管理人员的工资费用；如全部暂停施工，且发包人要求承包人管理人员留守现场，则留守的管理人员的工资需计入停工补偿费用；

c.所在地政策文件要求的劳务人员遣散费；

d.不包括承包人自有设备的摊销费用、有条件退场的机械及周转材料的租赁费用、停工期间水电费用、承包人管理及财务费用、利润补偿等间接费用；

6.4.3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由承包人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且工期不予顺延。

合同及合同附件盖章页

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本合同附件有：

- 合同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 合同附件二：《反商业贿赂协议》
- 合同附件三：《大悦城控股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 合同附件四：《材料（设备）封样及进场验收要求》
- 合同附件五：《变更签证承诺函》
- 合同附件六：《通知方式》
- 合同附件七：《现场签证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八：《设计变更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九：《变更签证月清季结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十：《园林景观施工单位奖罚管理规定》
- 合同附件十一：《园林景观设计统一标准》
- 合同附件十二：《园林景观工程交付质量和观感标准》
- 合同附件十三：《大悦城控股华南大区成品保护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十四：《关于劳务分包管理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合同附件十五：《质保期内返修工作管理办法》
- 合同附件十六：《承包方报送工程预算和竣工结算要求》
- 合同附件十七：《主要石材及金属材料清单》
- 合同附件十八：《主要苗木及照片》
- 合同附件十九：《水景园建及设备专项施工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水景工程技术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一：《大悦城控股供应商评级及激励办法》
- 合同附件二十二：《工程交付质量检查及评估作业指引（2021年版）》
- 合同附件二十四：《毛坯交付质量评估记录表-2023版》
- 合同附件二十五：《大悦城控股设计交底及读图讲图作业指引（2022版）》
- 合同附件二十六：《大悦城控股材料设备管理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七：《大悦城控股工程质量控制点检查及验收作业指引（试行版）》
- 合同附件二十八：《景观施工阶段验收标准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九：《大悦城景观工程效果标准文件》
- 合同附件三十：《大悦城植物选型标准》
- 合同附件三十一：《景观样板管理要求》
- 合同附件三十二：《苗木选型记录单》
- 合同附件三十三：《主要材料设备限定品牌范围表》
- 合同附件三十四：《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 合同附件三十五：《大悦城控股“阳光合作”承诺书》

发包人(盖章)：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4月3日

第三部分：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3062022062202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2-06-22

建设单位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大悦城商业中心（A007-0575、A007-0576、A007-0577、A007-0578）（不含桩基础）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为：384838.98；金额为：92097.73	合同价格	92097.73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华平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晓明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勤	总监理工程师	王中昆
合同工期	2022-06-21 ~ 2024-08-14		
状态	正常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无；安全监管注册号：无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逾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https://www.sz.gov.cn/szsrnzfxgk/zc/gz/content/post_9453764.html)



深圳市人民政府规章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

(2020年4月28日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8号发布,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营造最优营商环境,按照“投资服务需求、设计服从规划、保证质量安全”的要求,构筑政府管理和项目管理“双流程、双优化、共提效”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利用市财政性资金开展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含水务、交通)等工程项目,但是不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需要上报省和国家审批的重大工程以及油气库、油气长输管线、民爆仓库等重大危险源项目和保密工程。

第三条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遵循科学决策、规范管理,主动服务、优化审批,流程管控、注重绩效,信息共享、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四条 各部门按照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改善职权行使方式,简化审批受理材料,优化办理环节,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实行主办负责制,避免重复审批、重管理,在审批过程中主动指导,协同推进,积极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第四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工程项目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建设单位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0663690.67 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建筑面积		结构形式	
<p>验收情况：</p> <p>本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已按合同及设计要求全部完成施工内容，验收合格。</p>			
<p>施工单位（签章）：</p> <p>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5 年 7 月 11 日</p>		<p>监理单位（签章）：</p> <p>验收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5 年 7 月 11 日</p>	
<p>设计单位（签章）：</p> <p>验收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5 年 7 月 11 日</p>		<p>建设（项目）单位（签章）：</p> <p>验收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5 年 7 月 11 日</p>	

注：未委托监理、设计的项目，上表中监理、设计单位一栏不填

第五部分：其他补充证明资料

履约评价报告

履约评价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标段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含 12、13、14 和 15 号地块，总用地面积约 3.28 万平方米，容积率为 7.97，购物中心地上商业 6 层(局部 7 层)、地下室 4 层，且包含 1 栋办公塔楼、1 栋公寓塔楼，项目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和不计容)暂定为 396560 平方米。其中大悦城(大型商业)148000m(含 28000m' 地下商业)，超高层办公 73410m，超高层公寓 32000m，地下室面积暂定 118449m'。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刘丽芳、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合同价	2066.369067 万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p>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兹证明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在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建设期间，该公司积极配合我单位的统一安排，至今未发生下列情况：无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有关劳动合同法规，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未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未受过相关部门的处罚。评价等级：优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项目)公章： 评价日期：2025 年 7 月 19 日</p>			

业绩 8：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8220180030002001

标段名称：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1838.906740万元

中标工期：397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1-1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4-07

二维码：

查验码：762180454838176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CRCSZ-HT-SG-20002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工程】

【绿化工程】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京社区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花园办公楼13层1302-1304

法定代表人：梁惠雄

联系人：李承廉

联系电话：15889799090、0755-83121222

电子邮箱：275868022@qq.com

传真：0755-83121222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年12月28日，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发包人已于【2020】年【3】月【30】日与“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下称“总承包方”）签订了《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下称“总承包合同”），约定将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工程项目（下称“本项目”）总承包委托给总承包方。

3.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中绿化专业工程的施工。

4. 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总承包合同之全部条款，并对发包人授予总承包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内容：本项目范围为坪山河支流横塘水下游水域规划范围内地块，横塘水原始流域集水面积为 93hm²，本次拟整治地块面积约 27hm²，地块内原横塘水渠道长度约 0.15 公里，麻雀坑水改道汇入后，河道约 1.0 公里。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园区内综合管理用房屋顶绿化种植、园区内（除水质提升站下复合垂直流人工湿地、景观湖水生植物、河道边坡绿化外）的所有绿化种植工作、绿化浇灌管网敷设等，具体施工范围以我司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坪发财复[2016]226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绿化工程：

除水质提升工程附属的复合垂直流人工湿地的绿化种植、景观湖内水生生物种植外，园区内所有的绿化种植工作，包含园区内综合管理用房屋顶绿化种植、河道工程边坡绿化、塘坝草皮护坡、园区内海绵工程设施的绿化种植等。

1、阶梯型生物滞留带、雨水花园、下沉式绿地、生态草沟等海绵设施的种植土回填和绿化种植。

2、枯树桩、绿化工程中的景石。

3、沟槽开挖、管网敷设、土方回填、绿化浇灌管网调试、乔木树穴范围内排水系统施工等。

4、现状树木保留、迁移、清理等工作。按照设计图纸要求迁移到指定位置，具体详见绿施 LS-0.5 中《现场植被及场地处理工程量》中第 1、2、3 项（现状保留树修剪整形、场

内现状树迁移种植、现状老化树的清理），由于现状出入大，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表格中的工程仅供参考。

5、迁移绿化养护，场地原有苗木养护，施工过程及养护期内，地被灌木等需满足存活，其中出现长势不良的问题需及时更换等。养护起始时间为进场后，工程初验后3个月截止。施工期间，承包人必须做好已完成区域的成品保护工作，尽量减少对已完成、不改造区域的损坏。对在施工过程中，如无法避免，需提交专项施工方案，经发包人、监理确认后方可实施。完成迁移的苗木必须挂牌做为标记。

6、种植区域内的微地形、排水坡向、与室外机电管线管井综合叠加、绿化种植点位、与铺装交接处收口处理等深化工作。

7、正式大面积施工前，配合发包人在现场指定位置，完成图纸中所包括所有品种苗木（乔木、灌木、地被及草坪）的施工样板；负责组织所有乔木的苗圃实地选苗及标记确认等工作。所有乔木必须经发包人、监理确认树形、规格并现场验收后方可种植。

8、对局部种植区表层30cm进行改良，改良范围需经过发包方、监理、设计审核确认。验收明细详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 82-2012）；

9、种植大型乔木（胸径20cm以上）之前，树坑位置半径1.0米范围内（深度不少于80cm）种植土换填或施肥、改良，确保大乔木的长势和及时效果。

10、种植区域土方统一杀菌、除病虫害及杂草。

11、苗木支撑。

12、草坪基层施工、精细平整、铺细砂及种植。

13、苗木种植后恢复阶段定期吊挂营养液或生根剂。

14、绿化带范围内种植装饰井盖定位、供应及安装。

15、绿化给水及灌溉系统安装，沟槽开挖、管网敷设、土方回填、绿化浇灌管网调试等。

16、乔木树穴范围内排水系统施工。如有积水问题全须由承包商采取相关措施解决，后期因积水问题出现植物生长不良等问题承包商需无条件整改，费用投标时综合考虑，不再另外计取费用。

17、与其他专业交叉施工的二次修坡、整地以及补苗，费用考虑在商务报价中。

18、绿化养护：3个月养护期（从工程初验合格日算起）。

19、施工过程及养护期内，时花必须满足两个月以上存活期，地被灌木等需满足存活，其中出现观感以及长势不良的问题需及时更换，费用投标时综合考虑，不再另外计取费用。

20、综合管理用房屋顶土工布过滤层铺设、种植土覆盖以及植物种植。

二、其他

1、深化设计：包括种植区域内的微地形、排水坡向、与室外机电管线管井综合叠加、绿化种植点位、与铺装交接处收口处理等深化工作。承包人应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所有需深化设计的工作。深化设计费用在承诺综合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得以此另行增加费用。

2、负责给本工程范围内临时用水、排水、排污系统、临时用电、机电管线的接驳，配合总承包单位对于临时用水、临时用电的管理。

3、承包人需服从总承包单位对于设备、材料堆放场地的管理。

4、承包人需配合总承包单位对于施工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和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

5、承包人负责本承包区域内的垃圾清运。

6、负责配合发包人、监理单位、总承包单位、档案信息化管理工作，具体工作按发包人相关要求实施。

7、负责自身承包工程的专项验收。办理相关手续的费用在承诺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得以此另行增加费用。

8、本项目部分区域有原生植物。因此，承包人在施工阶段，负责同相关单位对场地、施工道路、临时水电接驳、工作面交接等相关施工内容进行协调，并对已种植的苗木进行迁移并养护。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得以此另行增加费用。

所有的细目详见施工图纸，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部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04月30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5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工期397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叁拾捌万玖仟零陆拾柒元肆角整（¥ 18389067.40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元 （¥ 200000.00 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委托人的要求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答疑补遗;
 -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8)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9)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发包人 9 份,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4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深圳市绿雅生态

发展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 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邮 政 编 码:

外国标准：_____ / _____

1.7 联络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1 知识产权

发包人和承包人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特别约定：_____ / 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邓炜 _____；

职 务： 项目经理 _____；

联系电话： 13823215909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3. 承包人

3.2 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唐峰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市政公用一级 _____；

第三部分：施工许可证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https://www.sz.gov.cn/szsrnzfxgk/zc/gz/content/post_9453764.html)



深圳市人民政府规章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

(2020年4月28日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8号发布,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营造最优营商环境,按照“投资服务需求、设计服从规划、保证质量安全”的要求,构筑政府管理和项目管理“双流程、双优化、共提效”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利用市财政性资金开展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含水务、交通)等工程项目,但是不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需要上报省和国家审批的重大工程以及油气库、油气长输管线、民爆仓库等重大危险源项目和保密工程。

第三条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遵循科学决策、规范管理,主动服务、优化审批,流程管控、注重绩效,信息共享、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四条 各部门按照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改善职权行使方式,简化审批受理材料,优化办理环节,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实行主办负责制,避免重复审批、重合管理,在审批过程中主动指导,协同推进,积极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第四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合同工程竣工验收
(编号: CRCSZ-HT-SG-20002)

鉴 定 书

绿化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2 年 1 月 24 日

第 1 页 共 10 页



项目法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代建机构：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新地中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单位：无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坪山区水务管理中心（工程监督事务部）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坪山区水务管理中心

验收时间：2022年1月24日

验收地点：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工程现场

前 言

验收依据:

- 1、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施工合同文件;
- 2、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经批准的设计图纸文件;
- 3、《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深圳园林绿化工程验收规范》(DC4403000/T29-2006)、《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等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强制性条文。

组织机构:

本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由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主持,验收工作组由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坪山区水务管理中心、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新地中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单位代表组成(名单附后)。深圳市坪山区水务管理中心(工程监督事务部)派代表列席会议。

验收过程:

2022年1月24日,召开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在听取了参建各方的工程汇报后,到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情况,查验了工程质量评定和相关档案,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相关单位进行了解答,验收工作组确认本合同工程完工具备验收条件,最后经讨论并形成了本合同工程完成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工程位置：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区内综合管理用房屋顶绿化种植、园区内（除水质提升站下复合垂直流人工湿地、景观湖水生植物、原有河道边坡绿化外）的所有绿化种植工作、绿化浇灌网敷设等。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合同工程开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20年05月28日

完工日期：2021年04月27日

2、施工准备：

施工单位搭建临时设施，编制及报审施工组织设计，采购原材料，组织施工机械进场。代建单位组织设计技术交底和施工图纸会审。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对进场的原材料、半成品进行验收和见证取样送检，合格后按照确定的工艺、质量标准组织施工；对于地基等重要隐蔽单元工程由建设、监理、设计（勘测）、施工等单位进行联合验收；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每道工序施工完毕，必须经验收合格后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并做好相关隐蔽工程的验收及记录工作；按时召开工程例会，汇报施工进度、质量及安全情况，提出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解决。

（1）浇灌管道安装

施工流程为：土方开挖→安装准备→材料检查→管道安装→管道试压
→管道回填→管道冲洗→通水试验

(2) 苗木种植

施工流程为：按设计要求构筑地形→令其自然沉降→回填土→深耕、
去杂→土质改良→夯实、整平→土壤消毒→苗木种植→乔木支撑→苗木养
护

二、验收范围

本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为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工程内
容。绿化工程；包含其中的7个分部工程：灌溉管道工程 GGGDGC、绿化
工程 LHGC1、绿化工程 LHGC2、绿化工程 LHGC3、绿化工程 LHGC4、河
道绿化工程 HDLHGC、屋顶绿化工程 WDLHGC。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本工程于2020年5月28日开工，2021年4月27日完工，在施工过程
中严格按照施工设计图纸及相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已按照施工合同约定
完成设计图纸（包括设计变更）的全部工程内容，分部、单元工程的数量
及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未发生质量及安全事故。

主要工程量见下表：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完成主要工程量 (按设计图纸)	备注
1	DN100 PE管	m	2200	
2	DN50 PE管	m	352	

3	快速取水阀 DN25	个	54
4	管道井	座	15
5	浇灌泵	台	4
6	管道泵	台	4
7	100厚联锁式护坡砖草皮护坡	m ²	266
8	河道草皮护坡	m ²	740
9	三维网铺草皮护坡	m ²	4307
10	铺设土工布	m ²	1159
11	屋顶地被种植	m ²	1159
12	垂直绿化	m ²	60
13	种植土换填	m ³	19542
14	乔木种植	株	1825
15	灌木种植	株	1175
16	铺种草皮	m ²	36000
17	地被栽植	m ²	35600

（二）合同管理

1、工程款支付情况

工程合同价为 1838.90 万元，截至目前按照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支付进度款 1530.00 万元，支付比例 83.20%，符合合同约定。

2、设计变更情况

本工程共计发生 9 份设计变更，变更总造价为 161.14 万元，最终结算审核部门核定为准。

（三）结算情况

本工程施工合同价为 1838.90 万元，结算资料已编制完成，结算送审工程造价 2045.54 万元。

四、工程质量评定

(一)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工程共包括 7 个分部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 7 个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等级全部评定为合格，详细情况如下表：

质量评定情况汇总表

合同工程（单位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名称	单元工程			工程质量等级	
		总数（个）	合格（个）	合格率（%）	合格	优良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灌溉管道工程	53	53	100	√	
	河道绿化工程	16	16	100	√	
	绿化工程 LHGC1<分区一（LS-1 系列）>和<分区四（LS-4 系列）>	18	18	100	√	
	绿化工程 LHGC2<分区二（LS-2 系列）>和<分区三（LS-3 系列）>	18	18	100	√	
	绿化工程 LHGC3<分区五（LS-5 系列）>和<分区六（LS-6 系列）>	18	18	100	√	
	绿化工程 LHGC4<分区七（LS-7 系列）>和<分区八（LS-8 系列）>	16	16	100	√	
	屋顶绿化工程	5	5	100	√	
	合计	144	144			

(二)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经现场查验并综合评定，本工程外观质量评定为好。

(三)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工程原材料及中间产品检测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数量(组)	合格组数	合格率(%)	备注
1	DN100 PE管	1	1	100	
2	DN50 PE管	1	1	100	
3	种植土	1	1	100	

(四) 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本竣工所包含的7个分部工程施工质量合格，工程外观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工程施工质量检验和评定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听取施工单位工程建设情况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

检查工程现场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工程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验收结论如下：

1、承建单位已按施工合同和设计文件要求完成了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全部施工任务，施工现场已清理完毕；

2、本工程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按规范要求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和评定资料基本齐全；

3、本合同工程所包含的1个单位工程、7个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合格，外观质量评定得分率80.42%，合同工程施工质量评定为合格；

4、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满足合同工程验收要求；

5、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结算，报监理单位审核；

6、施工期间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深圳园林绿化工程验收规范》(DC4403000/T29-2006)、《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等相关规定，验收组同意通过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绿化竣工验收，施工质量等级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组 长	刘力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力
成 员	罗俊杰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工程师	罗俊杰
成 员	李金萌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管理中心	工程师	李金萌
成 员	王雅莉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工程师	王雅莉
成 员	邓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邓炜
成 员	邓龙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邓龙
成 员	李恩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恩智
成 员	谢立奇	新地中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立奇
成 员	唐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唐峰


第五部分：其他补充证明资料

获奖证书



履约评价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竣工）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0年5月28日 至 2022年1月24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 13603088668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唐峰、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工程名称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承包范围	坪山河支流横塘水下游水域规划范围内地块,横塘水原始流域集水面积为93hm ² ,本次拟整治地块面积约27hm ² ,地块内原横塘水渠道长度约0.15公里,麻雀坑水改道汇入后,河道约1.0公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合同价	1838.90674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4.30	合同竣工日期	2021.05.31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日期	2020.05.28	实际竣工日期	2022.01.24	实际工期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		
技术经济实力			16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9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章、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姓名	刘丽芳		性别	女	年龄	41岁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2198509077167				
手机号码	13632702769						
主要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格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 质量
1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标段一)	中粮地产发展(深 圳)有限公司	2066.37 万元	2024年4月3日	2025年7月11日	已完	合格
2	深圳佳兆业佳园项 目展示区园林景观 工程	深圳市蓝程建设 有限公司	760.57 万元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9月30日	已完	合格
3	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 520 商储项目绿化及 养护工程(四标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广东揭 阳商业储备油 分公司	886.52 万元	2022年9月3日	2023年2月28日	已完	合格

备注:

1. 提供项目经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提供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近6个月由投标人对其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如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成立时间不足6个月的企业按照成立年限提供），否则不予认可。

2. 近五年（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算）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且已完工的类似本项目园林景观施工业绩（合同金额须 \geq 最高投标限价50%，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出具时间为准）（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2个，超过2个的，只审查证明材料有效2个，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

（1）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关键页（需体现工作内容、合同价、合同时间、项目经理姓名、甲乙双方签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施工许可证、获奖证书（如有）扫描件。若上述材料不能体现资信要求的项目特征、项目经理在类似项目中承担的职务（角色）的，还需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盖章的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2）如总承包合同含园林景观工程，合同应体现园林景观工程概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园林景观工程竣工验收时间，如未能体现，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资料或其他文件（如批复文件、图纸、结算资料）；施工许可证如未单独办理，应提供总承包的施工许可证。

（3）施工许可证及中标通知书均为佐证该合同真实性的重要支撑文件，如投标人未提供，导致招标人无法核实该合同的真实性，招标人将可能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4）以上关键信息请用红色框圈出来，以便招标人核实

(1) 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



(2) 项目经理职称、职业资格等相关证明文件

职称证



毕业证



(4) 近五年（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算）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且已完工的类似本项目园林景观施工业绩

业绩 1：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工程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在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项目编号：GJ20240111000003-0001(2400A0203141/01)）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中标内容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详见招标文件。		
计划工期	计划施工总工期： 459 日历天		
质量要求	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项目经理	刘丽芳		
中标金额（含税）	大写：人民币贰仟零陆拾陆万叁仟陆佰玖拾元陆角柒分 小写：¥20,663,690.67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刘彬涛；联系方式：0755-23885187。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pdt.com / ecai.cofco.com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3 月 26 日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合同

发包人（甲方）：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签署日期：2024 年 4 月 3 日

签约地点：广东深圳宝安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承包人、发包人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由承包人为发包人提供就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园林工程（标段一）施工服务。为规范双方义务并保障双方权益，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及工程内容

1.1 项目名称：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包含 12、13、14 和 15 号地块，总用地面积约 3.28 万平方米，容积率为 7.97，购物中心地上商业 6 层（局部 7 层）、地下室 4 层，且包含 1 栋办公塔楼、1 栋公寓塔楼，项目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和不计容）暂定为 396560 平方米。其中大悦城（大型商业）148000 m²（含 28000 m²地下商业），超高层办公 73410 m²，超高层公寓 32000 m²，地下室面积暂定 118449 m²。

1.4 承包范围：

施工范围包括 12、13 地块首层及负一层室外园林（包含用地红线外至市政车行道范围园林提升区域）；五层室外裙房花园；六层商铺外摆区域；七层室外花园；八层屋顶绿化；办公、公寓塔楼屋顶绿化，外立面立体绿化。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一、园建工程：

1、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现有道路基础破除、清理及种植土方回填（室外部分的车库顶板，红线外人行道基础等范围，达到可以进行后续施工的条件），包括拉土回填或外运弃土以及土层夯实工作；

2、承包人负责设计图纸范围内道路、广场、坡道及台阶等的基层及面层施工；

3、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硬质铺装工程施工，包括垫层及饰面层施工；

4、承包人负责水景、花池、树池等构筑物及其防水、防潮和保护层施工；

5、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景观装饰、疏水板等内容施工；

6、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范围内的栏杆、环境小品、花箱、廊架等内容施工。

二、绿化工程：

承包人负责包括苗木运输、种植、树木支护、浇水、养护、施肥、修剪、土壤消毒、施肥、原土换土等内容。所有绿化苗木在栽植完毕后，承包人须进行苗木的日常修剪及养护，确保苗木在交付发包人之前保持正常生长状态，至少每个月两次对苗木树型进行修剪，确认苗木造型满足设计要的景观效果。绿化养护的结束日期为园林景观工程所有区域竣工验收并完成项目交付后三个月。

三、园林机电工程：

1、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电气系统施工，包含园林景观配电箱（含进线电缆）、电线电缆、线管、灯具、手井、防雷接地系统及其与总包防雷系统的接驳、灯具装饰面开口、防水防潮防锈处理等；

2、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给排水系统及水景设备设施的施工，包括：水泵、喷头、线性排水沟、明/暗沟、检修井、雨水口、排水井、装饰井盖、地漏、给排水管道、给水取水器、阀门、水表、管道开挖回填等；

四、其他：

1、本工程涉及的材料设备设施运输、装卸、堆放、现场施工配合及验收等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成品保护按照附件要求进行处理；

2、承包人负责其它施工单位的材料设备设施、点位等在景观装饰面层的开孔，开孔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

3、承包人按要求同燃气公司、供电局、通信运营商、水务公司、城管、公安等相关政府/企业沟通及签署市政管道/线路/设施保护协议；按规定拟定市政管道/线路/设施的保护方案、提供相关图纸内容，并按同意的方案或图纸内容实施。上述事项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

4、承包人负责市政园建升级改造报批（包括铺装更换、栏杆漆面翻新、灌木地被的更换等）、市政道路栏杆翻新刷漆施工等内容及其涉及到的政府/企业沟通、报批报建手续；所产生的沟通、报批报建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任何调整；

5、承包人负责围挡外原有路面及地下障碍物破除、清理及外运；

6、承包人施工时不得破坏总包单位的防水及保护层；因景观施工过程中造成原有防水层破坏而产生的修补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根据景观设计图，结合现场实际情况，承包人负责向总包或幕墙分包单位交底地面装饰完成面的标高；装饰立面与地面装饰完成面之间的收口；景观硬铺装与幕墙交接处的填缝、封胶等；

8、承包人负责园林电气系统线路与机电分包配电箱内开关的接驳；园林排水管道与机电分包排水井、排水口（包括地漏）的接驳；园林给水管道与机电分包给水预留口的接驳（包括安装水表、阀门）；园林工程防雷系统与总包防雷系统的接驳，并配合总包防雷工程验收，上述工作内容由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

9、无论图纸是否明确，园林景观水电系统与机电分包配电箱电源/给水预留口之间的取电/取水接驳以及排水系统与机电分包排水井/排水口/排水沟之间的排水接驳都由承包人负责（包含：明暗线管、软管、线盒、电线电缆、给水管、排水管、管道开挖回填等的施工），上述工作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0、承包人负责向总包及其它分包单位交底景观绿化装饰路面标高、种植完成面标高或装饰井盖厚度等；

11、在机电分包施工室外排水管网前，承包人负责向机电分包交底排水井铸铁井盖、雨水篦子、排水沟篦子需要施工完成的标高；

12、若因园林装饰路面标高、种植完成面标高或装饰井盖厚度的调整或未交底而造成总包或其它分包单位已施工完成的排水井弱电井井盖、雨水篦子或排水沟篦子无法使用（过低或过高），则承包人无条件负责加高或降低排水井、雨水口或排水沟高度；

13、结合图纸中软硬景交接处的边线和室外排水管网总图或强弱电图纸，承包人负责：提供有关室外排水管网/强弱电系统的雨水口、排水井、强弱电井的位置调整深化图纸给发包人及设计单位确认，并同总包及其它分包单位交底深化图纸内容，避免施工完成的排水井、雨水口、强弱电井横跨软硬景交接处；

14、承包人负责红线外市政道路排水井盖、雨水口或强弱电井井盖的提高或降低；

15、承包人负责明/暗线管、线管开槽/封堵、设备基础、孔洞/套管的预留/预埋/开凿/钻孔/封堵、管道开槽/封堵。上述内容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6、园林景观工程防雷系统施工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7、承包人负责园林机电系统需预留可满足其他施工单位专业系统接入的联动接口；园林机电系统的调试、验收、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支持；园林机电系统与其它专业系统之间的联动调试及技术支持；配合其他施工单位的系统工程验收。上述内容产生的费用承包人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且该项费用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8、为满足施工要求而须进行的任何检测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该项费用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9、所有深化设计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该项费用在结算时不予以增加；

20、承包人负责花镜专项施工单位的配合，为花镜单位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按照三方确定的时间移交场地给花镜单位进行施工；

21、如需办理施工证，承包人负责园林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办理；施工或验收阶段同政府部门的协调沟通工作。上述工作产生的费用需承包人在投标时进行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统筹、主导园林工程验收资料的收集、验收申报等工作，按发包人的时间节点要求通过宝安区住建局及其他政府部门/主管单位的验收；

22、项目后期总包施工围挡拆除后，应施工需要，承包人负责临时围挡的施工，质量满足规范及项目现场需求；

23、承包人进场测绘现状道路标高、车库出入口标高、商铺标高，与图纸不一致的，需通知发包人进行图纸调整，未通知发包人进行图纸调整而造成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4、承包人负责本项目所有水景（含旱喷）的设备及配套给水、配电管线采购及安装工程；包括施工图纸及货物需求表等所列的全部内容，并进行相关编程及调试，达到发包人所要求的效果，验收后交付时需对物业提交竣工图及操作维修手册，并进行操作、维修交底。施工班组必须有相关的施工经验及案例，并经发包人考察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25、承包人负责本项目所有立体绿化的深化设计、施工及调试，达到发包人所要求的效果，验收后交付时需对物业提交竣工图及操作维修手册，并进行操作、维修交底。施工班组必须有相关的施工经验及案例，并经发包人考察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26、承包人需配合总包进行总包施工部分园林混凝土整体场地标高、排水的确定及复核，做好交底，确保标段一标段二两家承包人标高衔接准确。因未复核导致标高及排水存在问题的，承包人自行返工。总包移交场地前，需要进行总包移交场地标高复核，未复核的，后续存在标高问题的，承包人自行返工。

27、承包人需在正式施工前、材料批量下单前，完成相关样板段的制作。样板段制作完成后，承包人需通知发包人进行验收，并按发包人要求进行整改或调整或优化提升，达到发包人要求后，才可进行大面积施工及材料批量下单，相关的费用已在投标时综合考虑，不再调整。

具体工程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1.5 工作界面划分：

1、与总包界面：

1) 硬景区域总包负责回填地下室顶板至硬铺装垫层底（地下室顶板刚性层为界），软景区域总包负责回填地下室顶板（地下室顶板刚性层为界）至景观完成面标高以下 300mm(具体以发包人指定要求为准)。

2) 化粪池、隔油池、雨水收集池等土建工程，总平范围内室外机电机房、风井、采光井、车道挡墙，建施图范围内的构筑物（如门卫室、垃圾房）、人防疏散口等胚体(含门窗)由总包单位负责。

3) 屋顶景观区域的面层结合层、种植土、滤水层及软质绿化由承包人负责，其他由总包负责（与总包分界以屋面刚性层为界）。

4) 汽车坡道及自行车坡道以建施图坡顶截水沟为界，截水沟以外由承包人负责，截水沟（含）以内由总包单位负责。

2、与精装界面：

1) 精装修地面铺装与建筑外围门框交界处，以建筑外围门槛石边缘为界，外侧地面由承包人负责。

2) 屋顶景观铺装由承包人负责。

3) 下沉广场的铺装由承包人负责。

3、与幕墙工程界面：

关于地面、墙面交界处的分格、节点构造，幕墙单位与承包人协调。景观与外墙幕墙交接部位地面部分的收口处理由承包人负责，墙面及收脚由幕墙单位负责。

4、与机电工程界面：

1) 机电单位负责提供电源至水景工程的末端配电箱（含配电箱安装）；从配电箱出线端至水景控制箱和末端用电点的管槽、线缆和接驳由承包人负责。

2) 机电单位负责提供给水点(含阀门),给水点之后部分由承包人负责; 承包人负责水景范围内的排水系统, 机电单位在污水井提供接驳点给承包人, 由排水系统到指定的污水井的连接由承包人负责。

3) 承包人自行供应安装水景控制系统并提供开放的接口供弱电单位进行集中控制(包含水景水泵与水景灯光的启停和状态信号)。

4) 承包人范围内的检查井的井圈、井盖(含隐形井盖)由承包人负责, 景观范围内的雨水篦子、排水沟、路沿石隐沟、水景、树坑等排水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并接入雨水检查井。

5) 总平范围内雨污水检查井由机电单位负责施工至承包人指定标高, 后期的依据景观施工图的升井工作由承包人负责。

5、关于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施工的配合:

1) 承包人需配合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进行预埋件的预埋等工作, 预埋件制作由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制作, 承包人需协助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进行安装, 并进行地面开挖、混凝土的浇筑、基础钢筋笼的制作, 配合需及时到位, 外露预埋件连接部位二次浇筑的混凝土能够在3天内浇筑完成, 防止生锈;

2) 承包人需配合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在指定的时间内完成水电路的预埋, 确保水电接到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指定的点位(2米范围以内), 因此产生的费用按实结算;

3) 根据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需配合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按时进行相关场地的移交及相互间的施工配合工作。

6、其他界面说明:

1) 与园林绿化相关的二次土方工程施工(若有)由承包人负责施工至软景指定标高, 总平范围内及屋面(若有)造型土、种植土及滤水层等施工由承包人负责。

2) 屋顶景观绿化由承包人负责。

1.6 承包方式: 工程承包范围内采用综合单价包干。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 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1.7 图纸: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如有需深化设计并出图, 由承包人负责, 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深化设计后图纸须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

1.8 根据实际实施情况,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承担项目进行分包, 委托其它单位施工, 并扣除对应合同价, 承包人不能有任何异议。在这种情况下, 承包人有责任向该单位提供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及其费用、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他所需工作)等工作, 以便该单位的进度能在本合同指定的竣工期(或按本合同规定取得延长工期)内完成工程。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他补偿、津贴等。

1.9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无能力施工或达不到发包人要求时,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承担项目进行分

包，并对承包人扣除实际施工费用。在这种情况下，承包人有责任向该单位提供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及其费用、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他所需工作）等工作，以便该单位的进度能在本合同指定的竣工期（或按本合同规定取得延长工期）内完成工程。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他补偿、津贴等。

第二条 工程工期

2.1 工期约定

2.1.1 本合同总工期共计 459 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04 月 05 日，暂定项目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31 日，暂定项目交付日期为 2025 年 07 月 07 日。具体开工日期及施工范围以发包人或监理书面通知为准。工期已包含与总包及其他分包的交叉施工时间，但不包含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时间。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承包人必须在约定工期内竣工且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并通过发包人验收及相关政府部门（如有）审批通过，并且在后续交付前对项目进行提升及完善，满足发包人工程交付评估的要求。否则视为承包人工期延误，工期延误的赔偿按本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2.1.2 施工准备：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内容必须在发包人或监理签发的正式开工通知之日前由承包人完成，发包人或监理一旦发出书面开工通知，承包人必须保证能立即组织施工，所有半成品及需要备料生产加工的材料必须能根据施工进度随时进场。如施工过程中，因为材料设备未能及时进场而影响工程进度的，发包人将提前发出书面预警通知。如承包人仍未能在书面预警通知要求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的，视为承包人工期违约。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2.1.3 施工手续：在发包人或监理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之前，承包人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办妥所有开工手续并缴纳有关款项（办理开工手续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如承包人未完成手续办理或款项缴纳，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由此导致发包人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工期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2.1.4 施工配合：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统一进度安排，分段分区施工，积极协调配合其他工程的交叉施工，保证按时达到验收条件。施工过程中因存在配合发包人的营销、工程进度或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停工或进退场，承包人应当予以配合并按发包人规定时间内执行完成。因此带来的相应风险和费用支出，承包人在报价时已充分、全盘予以考虑，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合同总价款不予调整。发包人也无需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或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窝工损失、材料机械设备进出场、保管费用、人员工资、预期利润等。

2.2 工期顺延

在本工程任何阶段，若发生下列之一的情形，则工期相应顺延（合同价款不作变更），具体顺延期限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2.2.1 不可抗力（严重疫情、10级以上台风、水灾、地震等，具体详见本合同下文关于不可抗力的具体约定）。

2.2.2 因发包人原因发生变更设计图纸或增加工程内容等重大变化导致本项目工期需顺延的，则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5】个日历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申请，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可予顺延。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办法

3.1 工程总价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 20663690.67元(大写: 人民币贰仟零陆拾陆万叁仟陆佰玖拾元陆角柒分)。其中, 不含税金额为¥: 18957514.38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税金为¥: 1706176.29元。如遇税率政策调整, 则在不含税金额不变基础上, 相应调整税金及合同总价。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 发包人无需再行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2 价款形式

按照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内容及工程量清单进行综合单价包干。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 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合同价格包括内容: 人工费、制作费、安装费、检验费、验收费、主材及辅料材料费及损耗、工期因素、机械、材料原价、运杂费(含二次转运)、运输损耗费、保险、包装费、采购保管费、维修保养费、检测费、市容审批手续费、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材料价格上涨风险、政策规费、机械费、临设费、赶工补偿费(合同约定工期内)、保险费、规费、措施费、安全防护费、文明施工措施费、环境保护费、治污减霾费、除总包提供以外的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工程保险费、异地食宿租赁费、拆除及垃圾外运费、一切资料及一切图纸费、一切材料样板费、红线内可能发生的各种协调配合费等、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费、防疫物资费、防疫措施费、需承包人缴纳的相关税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综合管理费(含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附加)、利润、图纸深化设计(工艺深化增加的费用)及施工、报发包人确认二次深化设计并通过设计审查费用、其它在制作和安装规范或工程量清单或单价说明中没有提出但按常规应该实施的做法产生的费用、售后服务费、水费、电费、半成品装配与现场安装的人工费、企业管理费、包括合同工期内加班加点费用、需承包人完成的工程报建费用、备案和办理质监验收等所有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的一切手续和其它相关费用, 以及招标当期现行的计价相关文件规定的费用。

其中:

3.2.1 总包配合费: 由发包人直接支付至土建总包单位。

3.2.2 水电费: 本项目的电费由总承包人统一支出。承包人的水电费可以选择挂表按表计量, 水电费按月支付给总承包人; 承包人如未挂表, 水电费按合同总价的 0.5% (扣除暂列金及设备总价为计算基数) 计取, 应按已完成工程量月支付给总承包人, 若承包人未按时缴纳规定的费用, 发包人将从承包人下一次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并对承包人处以未缴纳费用相等的违约金。

6.2 技术经理及管理人员

承包人应保证本项目管理人员的稳定，以确保工程质量。承包人指派【刘丽芳】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联系方式：13623702769），具体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组织、协调等工作。施工期间，该项目经理必须随时在岗并及时处理有关事务。

6.3 施工整改

承包人必须按照现行国家、行业、本项目所在省、市等要求的施工规范、施工标准以及与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图纸施工。如承包人不按施工规范、施工标准、工程图纸施工，则发包人或监理单位有权要求承包人整改，承包人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并达到规定要求。如非因发包人过错而导致工程返工，施工整改期限包含在工程总工期内，整改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承包人超过规定的整改期限【5】个自然日未能完成整改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按本合同约定追究承包人违约责任。

6.4 暂停施工

6.4.1 因发包人需求，对工程停建或缓建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暂停施工，并在提出通知后，出具书面处理意见。承包人应当按发包人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撤场的，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撤场，撤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果需要二次进场施工，则二次进出场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因承包人自身原因未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撤场，由此对发包人产生的损失则由承包人承担。

6.4.2 因发包人书面指令要求停工的，相应工期顺延。单次连续停工时间【14】日历天内（含）或累计停工【56】日历天（含）内不做经济赔偿，但单次连续停工超过【14】日历天以上或累计停工【56】日历天以上，发包人就超期部分（单次连续停工超过【14】日历天以上或累计停工【56】日历天以上部分）承担承包人的直接经济损失，不计因停工造成如预期盈利等其他间接费用。

直接经济损失约定如下：

a.包括因停工或复工而必须额外增加的合同外费用、留守现场的人员窝工费用、大型机械二次进退场费用、因实际情况无法退场的大型机械或临时设施的租赁费用、无法拆除的周转材料的自然损坏或租赁费用；

b.管理员工资：暂停施工期间，发包人要求承包人相应管理人员撤离现场，则不计算管理人员的工资费用；如个别楼栋暂停施工，其余楼栋仍正常施工，则不计算全部管理人员的工资费用；如全部暂停施工，且发包人要求承包人管理人员留守现场，则留守的管理人员的工资需计入停工补偿费用；

c.所在地政策文件要求的劳务人员遣散费；

d.不包括承包人自有设备的摊销费用、有条件退场的机械及周转材料的租赁费用、停工期间水电费用、承包人管理及财务费用、利润补偿等间接费用；

6.4.3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由承包人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且工期不予顺延。

合同及合同附件盖章页

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本合同附件有：

- 合同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 合同附件二：《反商业贿赂协议》
- 合同附件三：《大悦城控股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 合同附件四：《材料（设备）封样及进场验收要求》
- 合同附件五：《变更签证承诺函》
- 合同附件六：《通知方式》
- 合同附件七：《现场签证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八：《设计变更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九：《变更签证月清季结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十：《园林景观施工单位奖罚管理规定》
- 合同附件十一：《园林景观设计统一标准》
- 合同附件十二：《园林景观工程交付质量和观感标准》
- 合同附件十三：《大悦城控股华南大区成品保护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十四：《关于劳务分包管理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合同附件十五：《质保期内返修工作管理办法》
- 合同附件十六：《承包方报送工程预算和竣工结算要求》
- 合同附件十七：《主要石材及金属材料清单》
- 合同附件十八：《主要苗木及照片》
- 合同附件十九：《水景园建及设备专项施工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水景工程技术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一：《大悦城控股供应商评级及激励办法》
- 合同附件二十二：《工程交付质量检查及评估作业指引（2021年版）》
- 合同附件二十四：《毛坯交付质量评估记录表-2023版》
- 合同附件二十五：《大悦城控股设计交底及读图讲图作业指引（2022版）》
- 合同附件二十六：《大悦城控股材料设备管理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七：《大悦城控股工程质量控制点检查及验收作业指引（试行版）》
- 合同附件二十八：《景观施工阶段验收标准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九：《大悦城景观工程效果标准文件》
- 合同附件三十：《大悦城植物选型标准》
- 合同附件三十一：《景观样板管理要求》
- 合同附件三十二：《苗木选型记录单》
- 合同附件三十三：《主要材料设备限定品牌范围表》
- 合同附件三十四：《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 合同附件三十五：《大悦城控股“阳光合作”承诺书》

发包人(盖章)：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4月3日

第三部分：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3062022062202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2-06-22

建设单位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大悦城商业中心（A007-0575、A007-0576、A007-0577、A007-0578）（不含桩基础）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为：384838.98；金额为：92097.73	合同价格	92097.73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华平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晓明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勤	总监理工程师	王中昆
合同工期	2022-06-21 ~ 2024-08-14		
状态	正常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无；安全监管注册号：无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https://www.sz.gov.cn/szsrnzfxgk/zc/gz/content/post_9453764.html)



深圳市人民政府规章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

(2020年4月28日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8号发布,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营造最优营商环境,按照“投资服务需求、设计服从规划、保证质量安全”的要求,构筑政府管理和项目管理“双流程、双优化、共提效”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利用市财政性资金开展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含水务、交通)等工程项目,但是不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需要上报省和国家审批的重大工程以及油气库、油气长输管线、民爆仓库等重大危险源项目和保密工程。

第三条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遵循科学决策、规范管理,主动服务、优化审批,流程管控、注重绩效,信息共享、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四条 各部门按照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改善职权行使方式,简化审批受理材料,优化办理环节,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实行主办负责制,避免重复审批、重管理,在审批过程中主动指导,协同推进,积极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第四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工程项目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建设单位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0663690.67 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建筑面积		结构形式	
<p>验收情况：</p> <p>本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已按合同及设计要求全部完成施工内容，验收合格。</p>			
<p>施工单位（签章）：</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项目负责人：刘丽芳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5 年 7 月 11 日</p>		<p>监理单位（签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验收人：李钢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5 年 7 月 11 日</p>	
<p>设计单位（签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验收人：[Signature]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5 年 7 月 11 日</p>		<p>建设（项目）单位（签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验收人：[Signature]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5 年 7 月 11 日</p>	

注：未委托监理、设计的项目，上表中监理、设计单位一栏不填

第五部分：其他补充证明资料

履约评价报告

履约评价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标段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含 12、13、14 和 15 号地块，总用地面积约 3.28 万平方米，容积率为 7.97，购物中心地上商业 6 层(局部 7 层)、地下室 4 层，且包含 1 栋办公塔楼、1 栋公寓塔楼，项目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和不计容)暂定为 396560 平方米。其中大悦城(大型商业)148000m(含 28000m' 地下商业)，超高层办公 73410m，超高层公寓 32000m，地下室面积暂定 118449m'。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刘丽芳、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合同价	2066.369067 万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p>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兹证明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在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建设期间，该公司积极配合我单位的统一安排，至今未发生下列情况：无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有关劳动合同法规，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未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未受过相关部门的处罚。评价等级：优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项目)公章： 评价日期：2025 年 7 月 19 日</p>			

业绩 2：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第一部分：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工程名称：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民田路交汇处

发包方：深圳市蓝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9 月 30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蓝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权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项目所在地市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 合同价款：指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2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3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4 通知、同意、批准、证书和决定：除另有规定之外，合同文件中提及的由任何人发出、给予的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书或决定均应以书面形式体现的，任何这种书面形式均不应以任何理由扣留或延误。

1.5 小时或天：本协议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本协议中的“天（日）”系指一个日历天，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记入，从次日开始计算（不扣除休息日和法定节假日）。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整。

1.6 合同以中国的汉语简体文字编写、解释和说明。如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使用两种以上语言时，汉语为优先解释和说明合同的语言。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民田路交汇处

设计单位： /

质检单位： /

监理单位： /

工程概况：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

2.1 工程内容：按甲方提供的 / 设计的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园林景观图纸及设计变更内容施工，合同约定技术要求与双方确认的计价清单提供的材料及工程内容施工。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2 园建工程：

(1) 园建结构工程：廊架、景墙、水景、道路及车道等结构基础施工（包含预埋件及管线预埋等）由园林单位施工。饰面均由园林单位施工。

(2) 园建装饰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车道、台阶、推拉门、垃圾桶、廊架、广场、种植池、水景饰面、水景旁景墙、logo景墙（不含亚克力板及logo字）、市政人行道、车行道沥青、车位、园路、道牙等面层的施工（所有的饰面石材须做六面防水，防止泛碱，石材须同色勾缝）；

(3) 园林的电井、雨水井、雨水口、排水沟等结构与饰面的施工；室外综合管网污水、雨水、消防、强弱电井等的装饰井盖的供货及安装井盖的调平，包含30公分内的升降井及井内清淤。

(4) 红线外市政人行道铺装拆除及恢复。

(5) 不含精神堡垒、迎宾装置、围挡、雕塑、景墙亚克力板及logo字。

2.3 绿化工程：

(1) 红线范围外挖填土及绿化恢复由乙方负责，红线范围内回填土上部种植土由乙方提供并回填至图纸要求高度，其他非种植土由总包单位提供并负责回填或外运（注：回填土土质必须柔软松散、红赤或红黄色，淋雨后经日晒而不粘、硬、板结的酸性土）。如乙方提供的回填土不符合甲方要求，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整改期内整改，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承接，甲方有权按所发生整改施工费用的1.5倍从乙方工程进度款中扣除；造地形、堆坡（次数不限）需由项目经理、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设计部、集团相关部门验收通过后，方可进行下一步的绿化施工；花池、树池或花钵等需要回填种植土的地方均由乙方负责回填。

(2) 苗木需由甲方设计师及工程师去苗场号苗锁定后方可进场种植；苗木现场种植位置甲方有权利根据现场景观效果的需要进行调整（次数不限），乙方务必无条件、免费配合调整（包成活）；

(3) 包工、包种植、包移植、包成活、包养护、包土壤改良、包苗木（含苗木、材料、肥料、农药、钢管支撑（刷深咖色漆）、修剪等）；

2.4 水电工程：

(1) 园林各类型灯具的加工和安装，所选的灯具需报甲方审核同意后才能生产；

(2) 园林水景（不含泳池/人工湖）、喷雾系统的管线施工及设备安装；

(3) 水景的给、排水管道、阀门及线管线缆、灯饰等的施工；其中给、排水的接驳点以综合管网的预留接口为分界面。

(4) 室外智能化由园林单位施工，室内由装修单位施工，装修单位负责整体调试。

(5) 因市政水压不足，园林给水需采取的加压系统施工；

(6) 砖砌井高度配合铺贴二次调整及面层装饰井盖制作安装；

(7) 园林图纸中，总包回填后的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由园林单位施工，进行水电管线预埋；

(8) 园林总箱电源进线管道由总包单位预埋，进线电缆及电箱基础由园林单位施工。

2.5 界面划分

2.5.1. 园林景观单位与其它专业承包商及独立承包商之间的界面

(1) 园林景观单位应主动安排好自己与有关单位间的配合，积极执行监理工程师安排的施工进度计划，在与本工程有关的上、下道工序施工时分包商应派专人值班，处理工序之间的干扰和矛盾，保证施工正常进行。

(2) 一切因园林景观单位自身原因导致工程延误或其他承包商返工修改或增加工程量等，有关费用由园林景观单位负责。

(3) 任何因园林景观单位原因而直接或间接地导致其它专业承包商需要进行修改或修复工作，所引起的费用应由园林景观单位负责。

(4) 园林景观单位已安装完成的工作在移交给业主前，须提供达到业主要求的保护；若有关工作遭受其它承包商损坏，园林景观单位需按照业主的项目管理制度找出责任方并追讨有关损失，但园林景观单位在获得赔偿前仍需自费对受损部分工作进行修补。

2.5.2 与给排水、电力、燃气、智能分包的工程界面

(1) 给排水、电力、智能、燃气等市政分包单位的检查管井收口和盖板由各专业分包施工，市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政井的移位也由其负责，硬景分包商予以配合、美化及面层隐形井盖的制作。

(2) 园林景观范围内的市政井的标高控制，由市政单位按照招标文件中标高完成井的施工，园林施工中如果此标高与景观完成面标高存在差异，则由硬景分包商负责调整到最终完成面的标高；对于穿墙管线，硬景分包商配合预留，对于先施工到的管线、各种井的交接面由硬景分包商负责收口。市政区域内的基层由硬景分包商进行挖填和夯实。

2.5.3 与建筑外墙装饰分包的工程界面

建筑外墙饰面需做到景观地面标高，与地面收口处各由园林景观单位配合处理，但建筑外墙饰面指定分包单位会就节点处理合理性提出意见，并在施工中予以配合。

2.5.4 与精装修工程指定分包的工程界面

为精装修单位施工预留一个施工通道，园林分包单位负责收口，但应留足时间。建筑外墙及单元门外为园林景观工程与精装修施工界面分界，架空层墙面及格栅吊顶由精装修单位施工，地面由园林单位施工。

2.5.5 与标识、户外工程指定分包的工程界面

标识及其他户外工程须于园林景观单位相关部位施工前提供节点要求并提供预埋件，预留管线、关部位施工等，园林景观单位予以配合并在图纸上进行统一的排版和定位，并配合其他分包进行预埋件预埋以及收口部位园建的修补及绿化种植，对于标识系统的基础埋深为临近道路的标高-300mm~-500mm，满足园林种植要求。

2.5.6 与建筑泛光照明工程指定分包的工程界面

(1) 建筑所涉及的泛光照明设计的管线敷设、灯具安装等工程由指定的建筑泛光照明施工单位负责，并就灯具与建筑、景观的相关节点提前提出解决方案，届时软、硬景分包商在施工中给予配合并提前将灯具开孔尺寸及位置反映在深化图纸上，现场定位、配合开孔槽等工作。

(2) 泛光照明涉及的管线敷设、灯具安装等工程由指定的泛光照明施工单位负责，届时园林景观单位在施工中给予配合，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种植土补充回填和苗木补植。

2.5.6 与小市政工程分包

(1) 自来水、电力、智能、燃气等分包单位的检查管井收口和盖板由各分包施工，景观园林单位予以配合和美化（园区里的所有移井工作由景观园林单位完成，升井的工作划分为并在硬景中由硬景分包商施工，并在绿化中由软景分包商施工）。

(2) 自来水、电力、智能、燃气等分包单位的检查管井收口和盖板由各分包施工，景观园林单位予以配合和美化。

(3) 苗木尤其是乔木位于管线位置处并产生影响时，需采取相应防护措施，并在总价中考虑此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项费用。

(4) 在景观施工过程及质保养护期内，市政分包单位进行包括管线检修、管线拆改等相关专业工作时，软景分包商应积极配合完成包括苗木恢复等工作，并总价中考虑此项费用。

2.5.7 与幕墙分包工程

幕墙分包单位负责外墙石材、铝板幕墙、玻璃幕墙施工，硬景分包商负责外墙以外的硬景施工，门口处地面分界为门框中心线，具体以招标图纸为准。

2.5.8 与其他专业分包的工作界面

硬景分包工程与其他专业分包的工作界面参照以上原则。

2.5.9 具体工程范围以经发包方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

2.6 工期

2.6.1 工期要求：暂定 2021 年 8 月 15 日进场，工程工期为 50 日历天，如有调整，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按项目现状分阶段移交工作面，乙方须根据分片移交的工作面安排施工计划，并报甲方审核确认。

2.6.2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退场及清场。除按合同另有规定外，工期不能延长。若本协议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合同工期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6.3 因以下原因影响工期，乙方按合同约定签证程序申报工期签证，经甲方和监理公司共同盖章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由此产生的人员、设备闲置费用及乙方人员、设备财产损失费用由乙方负责。否则，按本协议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不得另行提出补偿或索赔：

(1) 因甲方要求而单项增加或单项变更工程内容达 10% 以上时。

(2) 因甲方的要求对设计图纸作重大修改，影响工期延误超过 30 天的。

(3)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

2.6.4 若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由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三条 本工程组织及实施技术要求

3.1 甲方所委托的本项目，乙方必须至少配备以下名管理人员：

- (1) 项目经理一名（选用人员必须在合同名单内）
- (2) 技术负责人一名
- (3) 园建工程师一名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4) 绿化工程师一名

(5) 水电工程师一名

(6) _____

在收到甲方项目工程施工指令后7个工作日内，按合同约定人员组织架构安排人员进驻现场。

3.2 施工计划：乙方需按照附件工程施工进度计划及劳动力组织计划表格编写项目实施计划，上述实施计划作为甲方对乙方进度考察的凭证。

3.3 乙方施工技术要求

3.3.1 为保证良好的景观效果，甲方有权现场对设计进行调整，调整前与乙方充分沟通并向乙方出具变更通知单。

3.3.2 室外栏杆、铁制品及钢构件须采用热镀锌，不锈钢制品采用304不锈钢，以上相关制品严禁生锈。

3.3.3 所有异型材料均须采用工厂异型加工。转角位需用整块石材铺贴；板材有裂缝、掉角、翘曲和表面有缺陷应剔除，石材纹路对接完整；施工中使用的水泥、沙、色料、胶等必须符合行业标准，严禁使用海沙（含水洗海沙）。

3.3.4 所有进场饰面石材必须足厚，厚度不允许有负偏差，所有饰面石材乙方必须绘制好排版图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下料，否则无条件退场与更换，工期不予顺延。石材施工前必须先做好铺贴样板，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大面积施工；石材铺贴质量不允许出现大面积泛碱、锈斑、水斑、吐黄等现象；石材表面须进行防护处理，如防水、防污、防返碱等：在石材施工前，应进行表面处理，待石材表面充分干燥后（含水率小于0.8%），用石材防护剂进行六面防护。均匀涂刷表面至少两遍，第一遍涂刷完后24小时再涂刷第二遍。

3.3.5 展示区园林需先做样板段工程，样板段要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佳兆业战略研究院园林品质控制标准》进行施工，在效果、品质达到甲方要求并得甲方集团设计书面确认后即以此为标准进行大面积复制施工。

3.3.6 样板段由甲方根据项目情况选定位置、确定面积，其内应包括本工程的主要园林要素和典型特征。乙方根据图纸和品质要求进行施工，并在图纸范围内进行优化调整，以达到最优的景观效果。

3.3.7 其余区域的施工即以样板段为标准进行，是否达到样板段的效果品质将作为本工程项目是否符合验收要求的必备条件之一。

3.3.8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配合甲方销售需要，积极配合样板房及室外环境等销售非展示区域的施工。

3.3.9 成品保护：施工完成及交叉作业时，乙方必须采取相应成品保护措施，如保护期间发生损

第 26 页 共 39 页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坏，乙方自费负责修复。保护期限至交付甲方之日止。

3.3.10 在土方回填及管线施工过程中，乙方须提前委派技术人员配合甲方进行井口定位及土方标高的提前控制。

3.3.11 在结构施工阶段，乙方须提前委派技术人员配合总包进行水电管线预埋及结构标高的提前控制。

3.4 工程质量要求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4.1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本合同附件图纸及清单固定总价包干（其中外购绿化种植土为综合单价包干，按实结算），不含税包干总价不以其它任何原因而调整。

4.2 合同价款：

4.2.1 本合同含税固定总价为人民币¥7,605,703.91（小写）元（大写：柒佰陆拾万零伍仟柒佰零叁元玖角壹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 6,977,710.01（小写）元（大写：陆佰玖拾柒万柒仟柒佰壹拾元零壹分），其中包含增值税税金：人民币：¥627,993.90（小写）元（大写：陆拾贰万柒仟玖佰玖拾叁元玖角整），税率：9%。计价清单及图纸详见合同附件。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不再签署补充协议另外约定。

4.2.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现场施工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本合同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其中人工、材料（包括乙购材料的检验检测）、机械、包装、运输、装（卸）车、安装、改造单位交接现状及配合、甲方分包单位及与本工程有关的材料供应商的配合、验收整改配合、入伙配合、施工场地不足、施工水电的连接点、半成品和成品保护（按附件要求保护，包括施工过程中涉及的公共部位及第三方施工内容）、验收、检验检测、利润、材料保管费、粗保洁、精保洁、所有规费税费、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等因素，计算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及风险后进行的报价，保证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另：甲供材材料价款不含在总价之中，甲供材直接与甲方签订合同，乙方负责保管、安装、施工等达到验收、入伙配合的一切责任，此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

4.2.3 本合同价款包含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合同附件一《工程量计价清单》表中的列项，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不应理解为是对乙方合同工程内容的全部定义，也不能作为乙方在履

合同编号: LC(SZ)-JYXM-GCHT-2021-001

市区内自通知文件发送之日起三日后视为送达, 市区外自发送之日起五日后视为送达。

本合同双方的被送达地址为:

甲方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和平社区嘉宾路 4028 号太平洋商贸大厦 511

电话: 13509660749 收件人姓名: 吴金鸿

乙方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绿化大厦 10F

电话: 15728521313 收件人姓名: 叶根琴

若遇送达地址变更, 被送达人须重新确认变更后的材料送达地址, 并积极主动的书面告知对方, 否则, 将书面材料通过递交或邮寄等方式送到上述地址即视为送达。

第十一条 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 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 保修期满, 付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第十二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一: 结算办理指引及签证 APP 要求

附件二: 《佳兆业战略研究院园林品质控制标准》(另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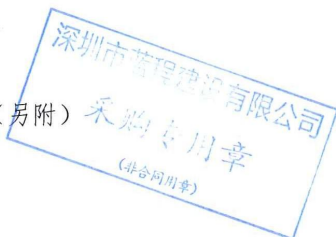
附件三: 《工程量计价清单》(另附)

附件四: 《招标答疑》(另附)

附件五: 《图纸及技术要求》(另附)

附件六: 园林景观项目安全文明施工指引标准(另附)

附件七: 园林工程品质检查扣分加分检查表(另附)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方: 深圳市蓝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 2021 年 9 月 30 日



乙方: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 2021 年 9 月 30 日



第二部分：施工许可证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 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https://www.sz.gov.cn/szsrnzfxgk/zc/gz/content/post_9453764.html)



深圳市人民政府规章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

(2020年4月28日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8号发布, 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建设服务型政府, 营造最优营商环境, 按照“投资服务需求、设计服从规划、保证质量安全”的要求, 构筑政府管理和项目管理“双流程、双优化、共提效”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 结合本市实际, 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利用市财政性资金开展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含水务、交通)等工程项目, 但是不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需要上报省和国家审批的重大工程以及油气库、油气长输管线、民爆仓库等重大危险源项目和保密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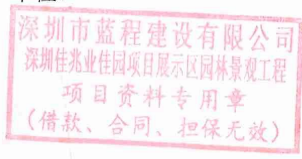

第三条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遵循科学决策、规范管理, 主动服务、优化审批, 流程管控、注重绩效, 信息共享、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四条 各部门按照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 改善职权行使方式, 简化审批受理材料, 优化办理环节, 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 实行主办负责制, 避免重复审批、重合管理, 在审批过程中主动指导, 协同推进, 积极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第三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书

单位项目工程名称：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LC(SZ)-JYXM-GCHT-2021-001）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蓝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 程 概 况	工程数量：	施工范围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本工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规范施工 现已完工 符合验收要求。		
开工日期： 2021.8.15		完工日期： 2021.9.30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质量评定等级
已按要求完工的施工内容验收合格；			良
施工单位：  负责人： 2021年9月30日		总包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业绩 3：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 520 商储项目绿化及养护工程(四标段)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文件编号：ZY22-SH02-GC465)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评标委员会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全厂绿化工程（不含厂前区）及广东揭阳520商储项目绿化工程项目四标段评标结果，贵公司的投标以综合得分最高被接受。确定贵公司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中标金额暂定¥6,465,143.02元，（大写：人民币陆佰肆拾陆万伍仟壹佰肆拾叁元零贰分）（含税9%）。全费用综合单价详见投标文件。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尽快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签订。

顺致良好祝愿！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8日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PRP0001-202209
CON-CT01-0241(520)



合同编号：_____

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 520 商储项目
绿化及养护工程(四标段)

绿化工程合同

发包人(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揭阳商业储备油分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



签订时间： 2022 年 7 月 2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



1.6. 附件 6 承包商承诺书..... 49

发包人（甲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揭阳商业储备油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699715295P
注册地址：广东省揭阳（惠来）大南海国际石化综合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办公楼一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康志军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46040H
注册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梁惠雄
资质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1 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520商储项目绿化及养护工程(四标段)的施工、养护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2 工程概况

- 2.1 工程名称：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520商储项目绿化及养护工程(四标段)。
- 2.2 工程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惠来）靖海镇东海岸。
- 2.3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 2.3.1 方式。
 - 2.3.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3.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
 - 2.3.3 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



3 工程内容

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 520 商储项目绿化及养护工程(四标段)绿化采购施工及一年内
养护。

- 3.1 树木、草花、草坪的栽植、培育、施肥、喷灌、场地平整和日常管护。
- 3.2 绿化区域内建筑垃圾的挖运、回填土方。
- 3.3 其它约定： / 。

4 工程期限及项目负责人

4.1 工程期限：1-5 罐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完成；6-13 罐组自具备条件交付绿化施工之日起至 60 天完成施工；

- 4.1.1 树木种植质保期自中交之日起一年。
- 4.1.2 草坪种植质保期自中交之日起一年。
- 4.1.3 草花种植出土率达 95%，养护期一年。
- 4.1.4 其它约定：到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为一年养护期。在养护期内苗木成活率需达到 100%，如出现死苗或苗木长势差需及时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

4.2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经甲方书面同意，可相应顺延工期。

- 4.2.1 设计变更或工作量增加。
- 4.2.2 非乙方原因造成一周内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4.2.3 因不可抗力被迫停工超过 7 天的。
- 4.2.4 其他约定： / 。

4.3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委派 边兴福 为现场施工代表，乙方委派唐峰为项目负责人，
刘丽芳为技术负责人。

4.4 其它约定： / 。

5 合同价款及支付

5.1 本合同价款按 固定单价暂定总价 确定。暂定合同价款为 6465143.02 元人民币
(小写) (大写：陆佰肆拾陆万伍仟壹佰肆拾叁元零贰分)，税率 9%，不含税金额



5931323.87 元人民币（小写）（大写：伍佰玖拾叁万壹仟叁佰贰拾叁元捌角柒分），
税费 533819.15 元人民币（小写）（大写：伍拾叁万叁仟捌佰壹拾玖元壹角伍分）。
暂定合同价款作为支付材料、进度款等的依据，但不作为结算的依据，结算价款以甲方审
定金额为准。

5.2 关于定额及有关规定：不执行。

5.3 有关费用计取：执行投标报价的固定单价及实际工作量。

5.4 其它约定：/。

5.5 合同价款通过银行转帐方式，采取以下 5.5.2 种支付。

5.5.1 一次总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 / 日内，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5.5.2 分期支付：

5.5.2.1 按照进度支付，每月支付进度款，以实测为准。但在竣工验收前，与前款合
计支付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款的 89%；

5.5.2.2 工程最终验收合格后并经甲方最终审定后 60 日内，支付至合同结算价款的
97%，余 3% 作为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复验合格后 60 日内一次付清。

5.5.3 其它约定：承包商根据工程实际进度完成情况提交进度款申请表；监理、业
主审核进度款。应付进度款 = 当期施工投资完成额 × 付款系数 95%。

综合考核金 2% 当月考核，次月度兑现。2% 综合考核金不包含在每月 95% 的付款系数
内。每个自然年年底结清当年综合考核金费用，具体操作执行广东石化公司《工程建
设考核管理办法》（PPGRP0001-PGPC-CON-RG-0017）

5.6 乙方应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收款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5.7 其它约定：/。



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邮政编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518000

联系人：李承廉

联系电话/传真：0755-83121222、0755-83121222

15 其它约定

15.1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协商另行订立补充协议。

15.2 本合同一式 13 份，甲方执 9 份，乙方执 4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5.3.1 本合同条款；

15.3.2 HSE 合同条款；

15.3.3 中标通知书；

15.3.4 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15.3.5 投标书；

15.3.6 绿化材料一览表（如有）；

15.3.7 甲方提供资料明细；

15.3.8 乙方提供的完工资料明细。

甲方（盖章）：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揭阳商业储备油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2.9.3

乙方（盖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2.9.3

第三部分：合同补充协议

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520商储项目绿化及养护工程(四标段)
合同变更协议

合同编号：PPGRP0001-202209-CON-CT01-0241.A01

委托方（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对合同编号：PPGRP0001-202209-CON-CT01-0241的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520商储项目绿化及养护工程(四标段)合同进行变更，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1、本次变更内容：

(1) 原合同中提供的库区平面图中，库区内道宽度为9米和11米，为路基宽度，实际道路宽度为7米，以及根据罐及办公区总体布置情况对地被、草皮和喷播草籽区域进行调整。同时，因部分管道下部地面过低无法铺设砾石，所以对部分砾石铺设取消。

(2) 依据库区原绿化水供水管道设计情况，对原合同中的绿化水管道设计方案进行调整，包括不同管径的管线、阀门、取水口设置、阀门井配置等。

(3) 原合同中绿植乔木、地被、草皮、草籽喷播部分换土厚度为不满足绿植植物扎根生产要求，为保证绿植植物能够较好的成活，对置换回填土厚度进行调整。

(4) 原设计中，沿围墙道路只有一侧设计了行道树，按照现场实际道路与围墙间的距离，为美观和与一区一致，在用墙与道路中间加设了行道树乔木黄瑾。

(5) 具体见设计变更图纸。

(6) 各单项绿化费用执行原合同标准，增加绿化工程费用控制在240.1万元以内。变更后合同总额暂定886.52万元。

(7) 合同工期，自协议签订起两个月内完工。

- 2、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在合同履行期间，其余条款均执行原合同。
- 4、合同变更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

签署：_____  _____

日期：_____



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签署：_____  _____

日期：_____



2013.3.14

2013.3.14



第四部分：施工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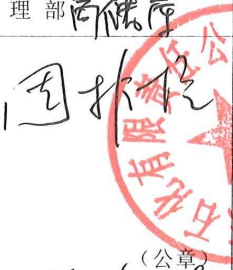
根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主体工程已办施工许可，附属绿化无需重复办证。

第五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广东揭阳 520 万方原油 商业储备库建设工程 (库区工程)		中间交接证书		Q/SY 1476--2012
				SY01-019
单项工程	库区工程	单项工程编号	DX0000	
单位工程	库区绿化工程	单位工程编号	JYSCK-DX0000-DW102	
中间交接内容： 库区绿化工程：栽植基础工程、栽植工程、养护工程、园林附属设施安装。				
接收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移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 年 12 月 30 日</p>				
总 承 包 单 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生产)		建设单位(工程)	监理单位	
负责人：  (公章)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负责人：  (公章)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广东揭阳 520 万方原油 商业储备库建设工程 (库区工程)		工程交接证书		Q/SY 1476--2012
				SY01-020
单项工程	库区工程	单项工程编号	DX0000	
单位工程	库区绿化工程	单位工程编号	JYSCK-DX0000-DW102	
开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28 日	交工日期	2023 年 02 月 28 日	
主要交接内容:				
库区绿化工程: 栽植基础工程、栽植工程、养护工程、园林附属设施安装。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意见: 同意交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许国				
工程质量监督站站长: 许国				
(公章) 2023 年 2 月 28 日				
接收意见:				
符合要求, 同意接收。				
2023 年 02 月 28 日				
总 承 包 单 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许国		项目负责人: 张山峰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生产)		建设单位(工程)		监理单位
负责人: 李国		负责人: 许国		总监理工程师: 许国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3 年 02 月 28 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广东揭阳 520 万方原油商业储备库建设工程 (库区工程)		电子版竣工图审查记录		Q/SY 1475--2012
				SY01-021
单项工程	库区工程	单项工程编号	DX0000	
单位工程	库区绿化工程	单位工程编号	JYSCK-DX0000-DW102	
序号	竣工图编制依据	份数	竣工图修改情况	通知单编号 标注汇总情况
1	设计变更通知单编号: JYSCK-9200-浙江城市空间建筑规划设计院-绿化-SJBGD-0001 JYSCK-9200-浙江城市空间建筑规划设计院-绿化-SJBGD-0002 JYSCK-9200-浙江城市空间建筑规划设计院-绿化-SJBGD-0003 JYSCK-9200-浙江城市空间建筑规划设计院-绿化-SJBGD-0004	4	已完成	已汇总
图纸标题栏修改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阶段已改为“竣工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版次为“0”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图纸签审栏设、校、审均已签字		
审查结论		竣工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能 <input type="checkbox"/> 不能) 真实反映项目竣工时的实际情况		
总承包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工程师: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代表:  (公章) 2023年03月30日	专业工程师:  (公章) 2023年02月30日	
科技发展部		PMT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03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03月30日	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3年03月30日	

广东揭阳 520 万方原油 商业储备库建设工程 (库区工程)		工程交接证书		Q/SY 1476 — 2012
				SY01-020
单项工程	库区工程	单项工程编号	DX0000	
单位工程	库区绿化工程	单位工程编号	JYSCK-DX0000-DW102	
开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28 日	交工日期	2023 年 02 月 28 日	
<p>交接内容:</p> <p>本工程项目绿化及给水(综合楼及围墙内外范围)施工方已经按合同、图纸要求完成了所有工程量,养护期已经满 12 个月,工程具备交接条件,经检验合格,同意验收和接管。</p> <p>现经过工程中心、监理、综合管理部、大庆物业、施工单位等五方在现场验收后移交给大庆物业养护。</p>				
<p>接收意见:</p> <p>符合要求,同意接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4 年 5 月 28 日</p>				
接收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2024 年 5 月 28 日	 (公章) 2024 年 5 月 28 日	 (公章) 2024 年 5 月 28 日		
工程中心		综合管理部		
 (公章) 2024 年 5 月 28 日		 (公章) 2024 年 5 月 28 日		
		 (公章) 2024 年 5 月 28 日		

第三章、企业信用情况

“中国信息执行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Defaulted Judgment Debtors (Natural Persons) Announcement) section. The search criteria are: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geRE. The search result shows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279346040H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Below the search is a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National Court Defaulted Judgment Debtors List Information Announcement and Query Platform Home Statement).

“中国信息执行公开网”综合查询被执行人截图 (<https://zxgk.court.gov.cn/zhzxgk/>) :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hina Information Execution Open Network'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website. The page features a search form for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Comprehensive Search for Defendants). The search criteria are: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Defendant Name/Name):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ID Number/Organization Code): 91440300279346040H; 执行法院范围 (Execution Court Scope): 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All Courts, including local courts at all levels); 验证码 (Verification Code): UxYF. A red '查询' (Search) button is present. Below the search form, the '查询结果' (Search Results) section displays a message: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279346040H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No results found for 91440300279346040H Shenzhen Luyatech Ecological Development Co., Ltd. within the scope of all courts, including local courts at all levels). Below this is a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Statement on the Use of Information Query for National Courts' Defendants). The statement explains the platform's purpose and includes five points: 1. Information is entered and reviewed by the court; 2. Disputes should be resolved through the court; 3. Information is for reference only; 4. Information is free of charge; 5. No commercial links are allowed. The statement is dated March 30, 2009, and signed by the Supreme People's Court. At the bottom, contact information is provided: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 100745 总机: 010-67550114. The footer also includes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and '京ICP备05023036号'. The system tray at the bottom right shows the date as 2026-03-30.

第四章、廉洁投标承诺书

廉洁投标承诺书

深圳龙华深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单位进行的招标/采购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采购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条例、规定、办法等，本单位特此承诺：

- 一、自觉遵守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
- 二、主动遵照执行贵单位的招投标及采购规定，积极配合贵单位在招标及采购领域中的廉洁风险防控。
- 三、不采用不正当竞争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 四、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
- 五、在投标活动中不行贿，不给予或暗示给予招标工作人员任何不正当利益，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 六、在投标活动中自觉抵制来自招标工作人员的索贿行为。
- 七、本单位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相应处罚。

投标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委托代理人： 李平康（签字）

第五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一照多址企业）

姓名： 梁惠雄 性别： 女 年龄： 64 岁 职务： 董事长

系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4 月 15 日

备注：在本授权书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龙华深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一照多址企业）。

梁惠雄（授权人姓名）特授权李承廉、441502199112020211（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深能源鹭湖科技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2302-440309-04-01-574758012001（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李承廉 授权人签名：梁惠雄
职 务：投标员 职 务：董事长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备注：在本授权书后附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六章、企业性质说明书

企业性质说明书


致招标人：深圳龙华深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深能源鹭湖科技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和说明：

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说明！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梁嘉雄	4072	自然人	
吴伏虎	1018	自然人	

打印时间：2026年04月13日17:6:3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6年4月15日

